

公司代码：601101

公司简称：昊华能源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焦安山	因其他公务不能亲自出席	于福国
董事	王照虎	因其他公务不能亲自出席	谷中和
独立董事	张一弛	因其他公务不能亲自出席	朱大旗
独立董事	穆林娟	因其他公务不能亲自出席	汪昌云

三、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关志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199,998,2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90元（含税），共计227,999,671.68元，完成股利分配后，期末留存可供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非洲煤业目前仍处于战略调整阶段，近年来持续亏损，尽管已制定了麦卡多项目新的开发计划，但计划产量规模有所缩减，建设时间仍具有一定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重大风险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0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京能集团	指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京煤集团	指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昊华能源、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东铜铁路	指	万利矿区铜匠川铁路专用线
东铜铁路公司	指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昊华精煤、昊华精煤公司	指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高家梁煤矿	指	昊华精煤公司高家梁煤矿
首钢集团	指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中煤能源	指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发展	指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公司	指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西部能源	指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京东方能源	指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新包神	指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沿河铁路	指	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MCM、MC Mining	指	MC Mining Limited（即原非洲煤业有限公司）
昊华鑫达	指	北京昊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西部能源、西部能源公司	指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红庆梁煤矿	指	由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红庆梁井田
国泰化工	指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京煤机械	指	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京能电力	指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泰集团	指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昊华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BEIJING HAOHUA ENERGY RESOURCE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关志生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谷中和	赫春江
联系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电话	01069839412	01069839412
传真	01069839418	01069839418
电子信箱	bjhhyzqb@163.com	bjhhyzqb@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300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300
公司网址	www.bjhhny.com
电子信箱	bjhhyzqb@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昊华能源	601101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宋仁民、李岩

七、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5,810,299,609.24	5,580,796,041.86	5,575,638,644.32	4.11	5,109,327,720.05	5,103,229,04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174,170.06	625,648,799.22	624,928,487.85	15.27	-10,900,451.22	-8,354,91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7,229,026.82	641,301,222.41	640,580,911.04	22.76	-38,689,222.98	-36,143,68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7,855,595.24	1,781,255,549.02	1,768,678,088.04	31.25	1,021,822,102.37	1,020,410,744.82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6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49,125,376.02	7,476,253,933.76	7,466,318,494.80	7.66	6,646,960,006.49	6,637,744,878.90
总资产	20,802,028,827.91	20,607,325,179.69	20,516,441,034.13	0.94	20,321,205,974.70	20,232,436,591.90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16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2	0.52	15.38	-0.01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2	0.52	15.38	-0.01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	0.53	0.53	24.53	-0.03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9	8.86	8.99	增加0.43个百分点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14	9.08	9.22	增加1.06个百分点	-0.55	-0.5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0 月，公司完成京西矿区部分关停资产与京煤集团持有的京煤机械 100% 股权的置换工作，本报告涉及同期比较报表数据，公司已经按照“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原则进行了追溯调整。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55,913,404.53	1,552,230,549.40	1,313,929,690.00	1,488,225,96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8,826,980.58	369,348,686.01	271,730,943.39	-188,732,43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4,074,093.95	376,906,807.87	282,132,658.04	-125,884,533.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071,880.50	923,790,062.82	649,231,927.24	-6,238,275.32

由于确认“三供一业”移交补助费用 9,350 万元，计提京西各矿浅部采矿权减值准备 7,050 万元以及薪酬兑现集中等原因，第四季度单季公司净利润出现亏损。由于第四季度薪酬兑现及开出承兑汇票到期较多，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比前三季度下滑较多。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239,009.47		-45,371,635.16	-331,179.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448,999.90		113,985,013.94	81,283,320.17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25,831,765.95	去产能人员安置支出	-82,078,013.77	-65,337,976.14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993,331.7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035,377.35		2,188,679.24	19,777,908.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906,703.68		-1,864,493.09	-4,705,133.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0,247.50			3,040,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302,568.40		-2,401,688.50	-1,030,062.62
所得税影响额	23,197,234.27		-110,285.85	-4,908,105.56
合计	-66,054,856.76		-15,652,423.19	27,788,771.76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煤炭生产与销售、甲醇的生产与销售及铁路专用线运输。具体业务和经营情况详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是企业文化优势。昊华能源经过十五年的发展，以“反思文化”为引领，发挥资源、产品、市场、技术、管理、区位等优势，逐步打造出了具有昊华能源特色的核心竞争力的能力体系，并积极推进安全、绿色、转型、转移，努力实现公司的集约化发展和内涵式增长。

二是产品环保特质优势。随着各项更加严格的环保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对煤炭环保使用、减少环境污染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京西无烟煤和内蒙动力煤产品都是特低硫、特低磷的环保煤种，有利于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有效减少对环境的污染。因此，公司无烟煤和动力煤品种都有较为广阔的环保应用前景。在京西退出和产量下降的情况下，公司一方面做好与老客户的沟通协调，客户需求始终保持稳定；另一方面保证煤炭产品质量，追求高端和高价位市场，以增加收入。内蒙高家梁煤矿不断改进洗选工艺，洗精煤率达到60%，产品竞争力更加突出。

三是技术优势。2014年以来，昊华能源在采掘和支护方法改革、循环利用、节能减排等方面又有新的成果，形成了具有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的适合京西矿区极其复杂地质条件下难采煤层开采技术体系和绿色发展模式，京西矿区技术水平或技术创新能力的不断提高，为稳定京西产能提供了强力支撑。高家梁煤矿近水平、缓倾斜、倾斜煤层高产高效长壁综合机械化开采技术经过多年应用已经非常安全、成熟，为内蒙矿区后续项目的建设、生产和经营提供了宝贵的实践经验。国泰化工积极发挥技术优势，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享受国家税收等政策支持。

四是资源储备优势。截至目前，昊华能源拥有国内矿权3个（京西矿区1个、内蒙矿区2个），工业储量合计约14.4亿吨；在南非，公司参股非洲煤业已探明储量20亿吨、远景储量80亿吨，都是稀缺优质的煤炭资源（主要为焦煤和极高发热量动力煤），公司将继续积极推动非洲煤业优质煤炭资源的开发。

五是区域协同发展和产业格局优势。公司在鄂尔多斯境内目前已建成并投入运营了高家梁煤矿和红庆梁煤矿、东铜铁路专用线、昊华化工煤制甲醇等项目，昊华能源内蒙矿区“煤—化—运”一体的产业布局和产业链初步形成，实现了稳定有序接替。今后，昊华能源还将继续深入研究煤化工和其他产业延伸项目，以不断壮大企业规模、增强企业盈利能力，产业格局优势将逐步显现。

六是企业“瘦身”和政策支持效果明显。昊华能源自2014年以来，在京西矿区稳步实施双压缩战略，开展瘦身工程，京西矿区在职员工已降至报告期末的4,611人，同时国家和北京市各项奖补政策的相继出台和落实的，都对公司人工成本的不断下降起到重要作用。今后随着京西各矿的陆续退出，昊华能源将成为一家更加精干高效的大型能源企业。

七是股东优势。2015年由京能投资集团和京煤集团合并重组而成的新的京能集团，是涵盖电力、煤炭、新能源等产业为一体的特大型能源集团，担负着确保首都能源安全的重任。2015年以来，作为京能集团主业之一的煤炭产业，未来公司将继续依托京能集团的股东优势，逐步融合京能集团其他煤、化、油、气等能源资源项目，充分发挥产业链优势，并在金融等其他领域开展更加广泛的合作，带动昊华能源不断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昊华能源继续借助煤炭市场强周期发展机遇，在股东的支持下，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公司“改革创新、融合发展、转型升级、提质增效”的工作主线，积极推动战略调整，不断深化融合改革和转型升级工作，持续提高经营管理精细化水平。全年公司安全生产保持稳定、经营业绩持续提升，外埠项目经营建设取得突破，京西矿区人员安置和谐稳定，取得了丰硕成果，为昊华能源构建“以煤炭为基础、以煤化工为核心、多种能源开发与利用，提供清洁能源与综合服务的卓越上市公司”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决议执行情况

2018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审议通过了 46 项议案；召开股东大会 2 次，审议通过了 16 项议案。议案涉及工作报告、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关联交易、董监事和高管变更、融资和担保、申请授信额度、计提减值准备、对子公司增资、会计政策变更、出让剩余煤炭退出产能指标以及修改《公司章程》等事项。

决议执行情况：披露了公司 2017 年年报、2018 年半年报和季度报告，完成了会计政策变更、2017 年度利润分配、董监事和高管变更、出让剩余煤炭退出产能指标、修改公司章程、控股子公司增资等工作。

2、主要预算指标完成情况

2018 年，公司完成煤炭产量 1,047 万吨，煤炭销量 1,292 万吨；完成甲醇产量 41.1 万吨，销量 41.47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58.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 亿元，每股收益 0.60 元/股。

3、2018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

（1）规范法人治理，提高决策的科学性

一是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有关党建的规定，不断加强党在企业中的领导核心作用，重大事项严格履行党委决策前置程序，更好地发挥了公司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

二是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加强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董事会议事规则，加强与外部董事沟通，听取独立董事意见和建议，自觉接受监事会的监督，支持经理层依法履行职责，各司其职、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法人治理运行机制运转顺畅。

三是充分发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职能和作用。战略委员会就未来战略进行了深入探讨，对煤化工发展前景、实现路径、技术工艺等进行了细致研究和讨论，初步确定了将煤化工产业作为公司未来主要发展的方向。

（2）加强战略研究，明确发展方向

公司董事会经过细致的讨论和研究，根据公司自身定位，明晰了未来发展的路线图，形成了较为完整清晰的发展思路。

一是明确了战略定位。昊华能源以专业化发展为己任，发挥业务经营和利润创造中心作用，做精、做优、做强、做大产业规模。

二是确立了公司远景目标和思路。即：构建以煤炭为基础、以煤化工为核心、多种能源开发与利用，提供清洁能源综合服务的卓越上市公司。

三是规划了公司区域定位。聚焦鄂尔多斯，开展煤炭、煤化工等业务，形成煤-化一体、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业务集群。适度择机向基础性能源富足地区开展业务延伸工作。形成以北京为管理本部、以内蒙为业务核心区域、主要业务范围覆盖中西部能源富足地区的综合性能源运营企业。

（3）推动融合改革，加强公司本部建设

根据公司融合改革发展和本部管理职能转变的需要，按照“边界清晰、职责明确、执行有力”的工作目标，稳步推进公司本部职能部室融合调整工作。历经近一年扎实有效的工作，已于 2019 年一季度完成了公司本部机构和部分中高层管理人员的调整工作。截至目前，公司本部职能部室已由 15 个调整为 11 个（含党组织部门），调整中层及以上干部 10 人，公司融合改革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4）持续推进“五精管理”和“三基九力团队建设”，安全生产形势总体保持稳定

一是狠抓“五精管理”，持续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公司不断强化各级管理人员作风建设，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持续督查安全生产管理基础工作，坚持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有效的管理方式不动摇，持续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

二是树立精细化管理思维模式，加强基础管理，全面提升安全管理水平，通过不断创新管理，打造核心竞争力，实现文化管理，从管理效率入手，促进“五精管理”的持续深入。

三是通过反思事故教训，系统排查梳理可能造成伤害的危险源、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况、环境的不安全因素。持续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有序推进公司安全生产工作。

2018年发生工伤事故3起，其中高家梁煤矿工亡事故1起，工亡1人；大台煤矿轻伤事故2起，伤2人。

(5) 强化措施落实，不断提高环境保护工作水平

2018年，公司积极组织落实节能减排、环保政策，抓好节能环保工作，把“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作为“十三五”节能减排工作理念，按照“明确目标、落实责任、主抓重点、严格考评”的原则，坚持优化设计与强化管理相结合，坚持应用先进技术和设备与淘汰落后设备和工艺相结合，坚持绿色生产与资源综合利用相结合，坚持突出重点与全面推进相结合，坚持开发与保护并重，促进煤炭资源合理开发与利用，实现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绿色消费。

(6) 加强项目经营、推进项目建设，促进企业持续发展

一是昊华精煤取得了《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关于核定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铜匠川矿区高家梁一号矿煤矿生产能力的复函》，同意高家梁煤矿生产能力由600万吨核增至750万吨，目前高家梁煤矿正在申办新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二是国泰化工不断提升经营管理精细化水平、健全和完善组织绩效管理体系，全年实现利润5,929万元，实现历史性突破。

三是东铜铁路充分利用国家政策优势和货源优势，增加运量、加强现场管理、降本提效，全年利润再创新高，人均实现利润为全公司最高。

四是红庆梁煤矿项目实现了安全联合试生产，组织架构和队伍建设基本完成，目前正在积极办理采矿证。

五是巴彦淖尔煤矿项目前期工作有序推进，探矿权主体已确定，已完成设计能力修编工作。

(7) 京西煤矿退出工作有序进行

长沟峪煤矿、木城涧煤矿、大安山煤矿退出工作有序进行。公司全年共计依法有序分流安置员工1,826人，超额完成全年计划1,000人的目标。通过不断对员工进行政策宣传和教育培训，使员工的思想得到了转变，员工平稳地实现了分流安置，维护了矿区和社会稳定。

(8) 攻坚科研项目，不断取得科技创新新成果

全年共获得省部级奖励5项，其中一等奖三项；共获得发明专利5项，其中自主申请3项，与科研院所合作申请2项；获实用新型专利授权49项。7个参与煤炭协会科技项目鉴定的科技项目，2个项目被评为国际先进水平，4个项目被评为国际领先水平。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81,030	558,080	4.11
营业成本	264,853	302,702	-12.5
销售费用	62,093	47,835	29.81
管理费用	63,901	33,333	91.70
研发费用	1,449	958	51.27
财务费用	26,562	30,425	-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786	178,126	31.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8	-71,204	74.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30	-61,217	-63.89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61亿元，同比增加2.17亿元，增幅为3.91%；实现主营业务成本26.36亿元，同比减少3.77亿元，减幅为12.53%。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472,345	189,024	59.98	4.32	-16.43	增加 9.95 个百分点
煤化工	90,088	68,947	23.47	1.27	-0.84	增加 1.63 个百分点
铁路运输	13,664	5,611	58.94	3.16	2.60	增加 0.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煤炭	472,345	189,024	59.98	4.32	-16.43	增加 9.95 个百分点
甲醇	90,088	68,947	23.47	1.27	-0.84	增加 1.63 个百分点
铁路运输	13,664	5,611	58.94	3.16	2.6	增加 0.2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销售	386,420	191,655	50.40	-2.41	-11.21	增加 4.92 个百分点
出口销售	189,678	71,927	62.08	19.31	-15.72	增加 15.7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煤炭 (万吨)	1,047	1,292	59	28.00	21.54	-26.25
甲醇 (万吨)	41.10	41.47	2.24	-9.08	-10.51	-13.85

产销量情况说明

红庆梁煤矿 2019 年 7 月进入经营期，煤炭产销量有所增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额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额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原煤成本	材料成本	22,041	13.18	23,274	15.27	-5.30	
原煤成本	人工成本	61,519	36.80	70,318	46.14	-12.51	
原煤成本	电力成本	8,022	4.80	7,660	5.03	4.73	
原煤成本	折旧费	18,141	10.85	14,921	9.79	21.58	
原煤成本	专项储备	29,095	17.40	21,782	14.29	33.57	
原煤成本	其他	28,369	16.97	14,454	9.48	96.27	
原煤成本	小计	167,187	100.00	152,409	100.00	9.70	
煤化工	原料煤	23,891	34.89	26,341	38.09	-9.30	
煤化工	燃料费	6,352	9.28	7,324	10.59	-13.27	
煤化工	人工成本	8,945	13.06	7,408	10.71	20.75	
煤化工	折旧费	15,558	22.72	15,336	22.18	1.45	
煤化工	电费	2,085	3.05	2,656	3.84	-21.50	
煤化工	水费	2,958	4.32	2,964	4.29	-0.20	
煤化工	其他	8,680	12.68	7,118	10.30	21.94	
煤化工	小计	68,469	100.00	69,147	100.00	-0.98	
铁路运输	委管费	2,556	45.56	2,650	48.45	-3.53	
铁路运输	折旧费	1,895	33.77	1,893	34.61	0.11	
铁路运输	其他	1,160	20.67	926	16.94	6.02	
铁路运输	小计	5,611	100.00	5,469	100.00	2.6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额比例 (%)	上年同期	上年同期占总额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	情况

	目		本比例 (%)	金额	成本比例 (%)	期变动比例 (%)	说明
煤炭	材料成本	22,041	13.18	23,274	15.27	-5.30	
煤炭	人工成本	61,519	36.80	70,318	46.14	-12.51	
煤炭	电力成本	8,022	4.80	7,660	5.03	4.73	
煤炭	折旧费	18,141	10.85	14,921	9.79	21.58	
煤炭	专项储备	29,095	17.40	21,782	14.29	33.57	
煤炭	其他	28,369	16.97	14,454	9.48	96.27	
煤炭	小计	167,187	100.00	152,409	100.00	9.70	
甲醇	原料煤	23,891	34.89	26,341	38.09	-9.30	
甲醇	燃料费	6,352	9.28	7,324	10.59	-13.27	
甲醇	人工成本	8,945	13.06	7,408	10.71	20.75	
甲醇	折旧费	15,558	22.72	15,336	22.18	1.45	
甲醇	电费	2,085	3.05	2,656	3.84	-21.50	
甲醇	水费	2,958	4.32	2,964	4.29	-0.20	
甲醇	其他	8,680	12.68	7,118	10.30	21.94	
甲醇	小计	68,469	100.00	69,147	100.00	-0.98	
运输服务	委管费	2,556	45.56	2,650	48.45	-3.53	
运输服务	折旧费	1,895	33.77	1,893	34.61	0.11	
运输服务	其他	1,160	20.67	926	16.94	6.02	
运输服务	小计	5,611	100.00	5,469	100.00	2.6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原煤成本项目中专项储备和其他项目同比增幅较大，主要系红庆梁煤矿 7 月由在建期转经营期。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270,156.8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6.89%。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288.0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5.93%。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万元)	上年发生额 (万元)
煤管票及运输费	49,396	36,599
港杂费及代理费	9,172	9,831
职工薪酬	1,115	559
业务经费	64	25
装卸费	721	619
折旧费	62	41
办公费	25	12
修理费	21	0
防冻抑尘作业费	1,258	0
其他	260	147
合 计	62,093	47,835

注：销售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高家梁煤本年新开发直销用户较多，导致运输费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万元)	上年发生额 (万元)
职工薪酬	44,391	22,389
修理费	2,136	1,994
折旧与摊销	5,793	2,850
水电及取暖	3,441	996
咨询及中介机构费用	1,137	1,661
党建工作经费	824	0
业务招待费	236	293

车辆使用费	329	376
租赁费用	616	816
办公费	106	97
差旅费	211	177
会议费	9	14
农工管理费	139	248
其他	4,532	1,422
合计	63,900	33,333

注：管理费用同比增加主要系木城涧和大安山矿停产后，职工薪酬等全部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3)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利息支出	25,705	23,859
减：利息收入	2,571	824
汇兑损益	-2,915	1,396
其他	6,342	5,995
合 计	26,562	30,425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7,790
研发投入合计	27,79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78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8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2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38 亿元，同比增加 5.57 亿元，主要系红庆梁煤矿进入运营期，销售煤炭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5.31 亿元，主要系红庆梁煤矿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减少较多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03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91 亿元，主要原因：一是本期分配股利支付现金 1.92 亿元，同期未分配现金股利所致。二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 1.5 亿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69,333	12.95	146,472	7.11	83.88	主要系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大幅增加。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9,351	3.33	102,884	4.99	-32.59	主要系母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较好，应收票据存量减少，到期承兑较多。

2018 年年度报告

其他应收款	6,467	0.31	2,409	0.12	168.46	主要系应收往来款增加。
存货	32,847	1.58	47,050	2.28	-30.19	主要系京西煤矿逐步退出，销售部分库存煤。
其他流动资产	27,967	1.34	42,259	2.05	-33.82	主要系红庆梁煤矿和国泰化工待抵扣税金减少。
固定资产	796,104	38.27	580,836	28.19	37.06	主要系红庆梁煤矿本期转固。
在建工程	15,270	0.73	263,605	12.79	-94.21	主要系红庆梁煤矿本期转固。
长期待摊费用	233	0.01	0	0.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国泰化工水权运行维护费。
短期借款	34,000	1.63	125,010	6.07	-72.80	主要系报告期现金流相对充裕，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3,167	4.00	118,141	5.73	-29.60	主要系红庆梁煤矿和国泰化工本期结算工程款等较多。
预收款项	7,973	0.38	14,556	0.71	-45.22	主要系预收甲醇货款比期初减少。
应交税费	22,071	1.06	8,955	0.43	146.46	主要系报告期末待交资源税、企业所得税余额较大。
其他应付款	53,026	2.55	73,430	3.56	-27.79	主要系本期支付西部能源小股东股权转让款 2.54 亿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917	2.50	16,313	0.79	218.25	主要系国泰化工融资租赁款将于一年内到期。
长期借款	206,177	9.91	137,642	6.68	49.79	主要系本期增加平安资管借款 5 亿元，工行长期借款 3 亿元。
预计负债	5,952	0.29	0	0.00	100.00	主要系京西地质恢复治理基金调整本科目核算。
其他综合收益	-23,207	-1.12	-15,246	-0.74	52.22	主要系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本期计入权益部分变动较大。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万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771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5,956	质押票据
合 计	15,727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煤炭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煤炭主要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煤炭品种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毛利
动力煤	8,709,921	10,837,340	25.70	11.09	14.61
无烟煤	1,761,699	2,084,903	22.05	8.57	13.48
合计	10,471,620	12,922,243	47.75	19.66	28.09

2. 煤炭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矿区	资源储量（吨）	可采储量（吨）
大台煤矿	91,212,000	55,486,000
高家梁煤矿	658,452,000	430,671,000
红庆梁煤矿	691,999,000	455,070,000
合计	1,441,663,000	941,227,000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外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2.93 亿元，比年初 3.32 亿元减少 0.39 亿元，主要原因：一是通过香港公司投资的 MCM（原非洲煤业）本期亏损，公司按照权益法确认了相应的投资损失；二是经过南非威猛德勤和中威正信对 MCM 公允价值的咨询估值，公司本期对该笔投资计提了 1,919 万元减值准备。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北京吴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1,000	销售、批发煤炭；批发、零售、仓储；金属材料、普通机械、五金、交电、汽车零配件、日常用品。（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14,272	3,174	1,630
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煤炭生产、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316,710	272,748	41,912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31,220	铁路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经营；铁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品）；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82,886	34,424	3,377
吴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70,973	能源及矿产资源投资、贸易；与能源业务有关的进出口业务	29,998	11,271	-4,034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33,500	矿产资源勘探及相关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531,405	316,474	960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000	对能源的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41,401	536,454	-20
鄂尔多斯市吴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120,000	五金交电、日用百货、包装材料、机械配件、建材、建筑防水、水泥制品、管道铝合金制品、冶金设备、水暖及配件、五金轴承、金属材料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364,595	125,934	5,929
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000	生产、制造液压设备（滑移顶梁、液压支架）、制造加工矿山机械设备、矿用产品、立体停车设备与仓储设备、机械设备、钢结构制作、安装及销售；维修租赁立体停车设备与仓储设备、机械电器设备、工业设备、矿用设备；销售金属材料、木材、轮胎、橡胶制品、电气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针纺织品、设备配件、汽车配件、劳保用品、日用品、计算机打印机等辅助设备；设备租赁；采购代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814	1,310	29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世界经济发展总体较为平稳，主要经济体，如美国、中国两大经济体仍保持较好增长态势，带动了全球经济稳步增长。但受美国经济下行预期、单边主义和贸易保护主义重新抬头，英国脱欧，新兴经济体债务沉重、发展后劲不足等不利因素影响，全球经济发展的不确定因素和下行风险正在增加。

我国经济已经步入“新常态”，经济增长模式已由高速增长转变为高质量增长。近年来我国经济增长始终保持在 6%—7% 之间，带动了能源需求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其中 2018 年全国煤炭消费量同比增长 1%。随着“十三五”煤炭去产能主要目标任务的基本完成，煤炭产能过剩的状况得到有效缓解，煤炭供需目前已基本保持平衡、煤炭价格基本保持稳定；全国煤矿人均生产效率进一步提高，由改革开放之初的 137 吨/年提高到 1,000 吨/年；全国年产量超过 2,000 万吨的企业由 2 家发展到 28 家（其中，亿吨级企业 7 家），产业集中度显著提升。

我国煤炭查明资源储量达 1.67 万亿吨，是我国储量最为丰富的基础能源。尽管煤炭在国内一次性能源消费所占比重逐年下降，但在保障国家能源安全中仍发挥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是我国能源供应和保障的基石。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随着环境保护工作的不断推进，从煤炭生产到煤炭应用的各个环节，如何清洁利用和高效转化日益成为今后煤炭行业健康发展的重要课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为适应新形势、谋求新发展，昊华能源将以构建“以煤炭为基础、以煤化工为核心、多种能源开发与利用，提供清洁能源综合服务的卓越上市公司”为指导，聚焦西部资源富集区，收购与新建“双轮驱动”并举，不断强化煤炭基础，强化集团内部协同，适度择机开展产业链延伸工作，不断深化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最终将昊华能源打造成以北京为管理本部、以内蒙为业务核心区域、主要业务范围覆盖中西部能源富足地区的综合性能源运营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北京定位和发展的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北京市第十二次党代会决策部署，紧紧围绕“深化改革、创新驱动、管理升级、高质量发展”工作主线，以实现公司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加强战略实施、国企改革、安全生产、经营管理、项目建设、京西退出等重点工作，持续推进企业健康稳定、高质高效发展。

2、2019 年工作思路

在昊华能源转型转移新阶段，继续沿着“深化改革、创新驱动、管理升级、高质量发展”工作主线，全面提升企业发展质量。即：坚持战略引领，实施双轮驱动，多措并举，不断做精、做优、做强、做大产业规模；坚持创新发展，通过持续的观念创新、管理创新、制度创新、技术创新，提升发展品质；坚持意识驱动，通过不断深入贯彻落实质量意识、效率意识、成本意识、提质意识、“五精”意识，实现高质量管理的有效落地。

3、2019 年主要目标

安全环保：不发生轻伤及以上事故，不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件、事故。

工作目标：煤炭资源量 1,330 万吨，甲醇 42 万吨。预计营业收入 54.5 亿元、营业成本 27.2 亿元。

4、2019 年主要工作

(1) 以更高更严标准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确保安全生产稳定

2019 年将迎来新中国 70 年华诞，公司上下要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保持更加清醒认识，要站在企业生存的高度出发，以更高、更严的标准，持续贯彻“零”理念，继续深入推进“五精管理”和“三基九力”团队建设，确保安全生产持续保持平稳。

一是要持续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宣贯践行零理念，强化红线意识，实现安全发展。

二是要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强化责任追究，严格落实“五严格、五必须”和“安全生产责任的相关规定”要求，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监督和问责机制，打造“三基九力”团队。

三是要持续推进三基工作，强化闭环管控，狠抓基层建设，加强全过程、各环节的安全管控和 risk 防控，持续提升安全生产保障能力。

(2) 坚持绿色发展理念，推动企业生态文明建设

公司要严格贯彻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强化环境保护责任落实，通过更加严格的环保管理机制、开展生产技术和工艺创新、强化应急管理和保障体系等工作，努力推进矿区厂区的生态文明建设。

一是全面完善体系、落实主体责任。要建立健全环保管理体系，细化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方案，严格落实各项环保责任追究制度。

二是全面加强基础管理。建立完善各类资料、档案、台账、报表及各类记录，加强对污染物的计量监测管理；根据环保新政策和新要求，细化环保各项工作，提高工作水平。

三是以科技创新带动环保工作质量提升。公司所属单位和控股子公司要加强生产各环节的环保技术创新力度，充分发挥科技优势，提升环保工作成效。

四是全面加强应急管理。针对生产经营特点，制定、完善应急预案或措施；做好空气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工作，确保不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3) 坚持战略引领，努力培育企业发展新动能

一是大力推动既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红庆梁井田采矿权办理工作，积极推进配套铁路项目，为建成智能高效矿井不懈努力；继续同步推进巴彦淖尔煤矿探矿权申报和其它前期工作，推动项目落地。

二是积极探索和有序推动煤电一体、煤化一体战略发展。公司要加强对煤电一体化和煤化一体化政策、经营管理和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研究，以确定发展定位和目标，寻找和有序推进煤电和煤化工相关项目，积极稳妥构建产业链延伸，实现规模化、效益化融合发展。

(4) 探讨多层次深化改革举措，增强公司内生动力

公司要借助京能集团列入“双百行动”名单的有利时机，积极探索公司各层级深化改革举措，通过建立科学长效的激励机制和考核机制，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向心力和执行力，不断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促进企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让更多员工共享公司改革发展红利。

(5) 坚持循序渐进，实现京西煤矿安全平稳有序退出

一是要按照公司制定的京西煤矿退出整体方案，提高政治站位，集中精力处理好安全生产、矿井退出与人员分流安置的关系。

二是完成木城涧煤矿关闭相关工作，大安山煤矿闭坑相关法律手续，完成木城涧煤矿和大安山煤矿采矿许可证的注销；组织协调完成两个煤矿闭坑后的矿山地质环境和土地复垦工作。

三是根据京西各矿退出进度，积极推进人员分流安置工作；适时启动大台煤矿退出前期工作，做好人员分流安置的基础工作。

四是做好京西矿区资源核实和资产处置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企业财产损失。

(6) 继续深化“五精管理”，实现企业降本增效

一是切实将“五精管理”融入到企业的经营工作中，通过持续有效的精细化管理，逐步实现管理“五精”，不断提升公司专业化、职业化、精益化、规范化管理水平，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提供强力保障。

二是坚持集约节约意识，努力降本降造。要通过梳理生产经营各个环节的成本要素，通过优化运营组织方式、生产技术和工艺流程、人力资源结构、购销模式等，坚决去除不合理的成本因素，实现企业降本降造、提质增效的管理目标。

三是要多渠道筹集资金,优化资本结构。加强与各银行金融机构的沟通合作,把握资金成本趋势,开展融资创新,降低融资成本;盘活存量资金,强化对子公司的资金管理和运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企业效益。

四是加强科技创新,通过运用信息化、自动化、智能化手段,不断优化生产工艺和生产技术,提高生产效率和管理效率,努力迈向高质高效发展。

(7) 强化内蒙矿区协同优势,持续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一是高家梁煤矿要以建设具有昊华能源特色的可复制的现代化一流矿井为目标,持续夯实“三基”工作,实现安全生产;持续精打细算,开源节流,降本增效;持续做好人才培养工作,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储备公司战略发展所需人才;要将现代化绿色矿井建设作为技术创新的方向,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保障。

二是红庆梁煤矿要以建设昊华能源特色的“六化”矿井为目标,通过狠抓“三基”和强化科技创新工作,切实保障安全生产;围绕持续稳定经营目标开展生产管理工作,做好生产接替工作;紧紧围绕降本降造、提质增效谋划经营管理工作,努力实现企业效益稳定释放。

三是国泰化工要以打造昊华能源煤化工人才培养基地为目标。以管理团队作风建设、五精管理、三基九力团队建设、科技创新和设备维修维护保养为突破口,在小改小革方面加大创新力度,真正实现生产“安、稳、长、满、优”,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支撑。

四是东铜铁路要以安全运营为基础,协调处理好货源和运力不均衡矛盾,服务好矿区煤矿,努力增加运量,实现经营工作稳中有进。

五是鑫达商贸要着力打造成为昊华能源内蒙矿区的营销中心,服务好两个煤矿和煤化工项目,充分发挥集团和公司内部产业协同优势;同时加强市场开发,积极培育高端客户和长期稳定用户,努力实现公司效益最大化。

六是鑫通物资要着力打造成为昊华能源内蒙矿区的集采中心,尽快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做好供应商管理,做好支护用品生产加工,为两个煤矿和化工项目做好服务保障工作,实现公司安全有序运营。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风险。多年来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煤炭安全生产管理经验,拥有完善的通风、防尘、排水和顶板压力监测监控系统,“六大系统”也已全面应用,数字化矿山建设不断推进,以及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员工安全操作技能的不断提高,安全生产综合保障能力不断提升。尽管如此,作为煤炭生产为主业的能源上市公司,且煤化工项目也已投入运营,因此安全风险高于其他一般行业,公司不能完全排除因发生重大安全事故而导致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性。公司将继续坚持“安全第一、生产第二”的原则,保证安全投入足额到位,不断加强安全管理基础工作,不断提高员工培训的有效性和实用性,不断完善安全装备和安全设施,努力实现安全生产的可控可靠。

2、汇率变动的风险。随着京西逐步退出、无烟煤产量逐渐下降,京西矿区无烟煤主要出口日韩等国。虽然公司通过外贸出口代理商结汇和售汇,不存在外币应收债权,但由于代理商装船发出货物与其以人民币结算之间存在一定的时差,期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发生波动,仍可能会发生一定的汇兑损益。公司将根据国际市场需求变化,综合考虑汇率变动的影响,在出口煤价格中有所平衡,以降低汇率变动带来的不利影响。

3、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煤炭价格仍在较高水平波动;甲醇的市场价格波动较为频繁,波动幅度较大。若未来煤炭和甲醇市场价格发生较大幅度波动,会对公司收入和利润水平造成影响。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调整生产和销售策略,并严控成本费用,努力化解市场波动带来的风险。

4、MCM(即原非洲煤业)战略转移期间的风险。MCM正处于战略调整和转移期,虽然通过收购在产煤矿形成较稳定的现金流,但当地政策法律、公司资产处置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依然可能会

对 MCM 经营业绩造成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绩。MCM 董事会已批准了麦卡多项目开发新计划，公司将继续关注和推动 MCM 麦卡多项目的开发，促使其早日成为 MCM 新的业绩增长点。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可供分配利润的 30%。特殊情况是指当公司重大投资超过净资产 30% 时，当年现金分红比例可低于上述分配比例。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做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1.90	0	227,999,671.68	721,174,170.06	31.62
2017 年	0	1.60	0	191,999,723.52	624,928,487.85	30.72
2016 年	0		0		-8,354,910.07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京能集团	<p>截止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集团（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从事的煤炭业务情况包括：（1）本集团控制的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目前从事少量的民用煤销售业务，该项业务属于本集团承担的社会职能，与吴华能源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2）本集团之全资子公司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支持吴华能源长远战略需要，持有煤炭项目公司部分股权；（3）本集团拥有的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哈密地区三塘湖矿区汉水泉二号区煤炭资源，至今未取得探矿权证。</p> <p>为避免与吴华能源的同业竞争，本集团承诺如下：</p> <p>1、除上述煤炭项目外及持有吴华能源外，本集团不存在且不从事与吴华能源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或其他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吴华能源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根据本集团煤炭板块发展战略规划，上述煤炭业务相关项目在其经营所需资质完备后，投入正常生产后一年内，将其注入吴华能源。</p> <p>3、本集团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吴华能源及其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不投资于业务与吴华能源及其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p>			
	解决关联交易	京能集团	<p>1、京能集团将尽力减少本集团及本集团所实际控制企业与吴华能源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p> <p>2、京能集团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通过关联交易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吴华能源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其他		<p>京能集团将维护吴华能源的独立性，保证吴华能源的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p> <p>京能集团将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吴华能源造成的任何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京煤集团	<p>京煤集团作出关于减少及规范与本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其主要内容如下：（1）京煤集团将尽力减少京煤集团以及其所实际控制企业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任何业务来往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严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双方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事务所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2）京煤集团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有关规章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大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2008年02月28日作出承诺，承诺没有期限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京煤集团	京煤集团同意并承诺：（1）在重组设立本公司时，已将大安山煤矿、长沟峪煤矿和木城涧煤矿（含大台煤矿）的有关煤炭生产及销售的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全部投入本公司；京煤集团下属的门头沟煤矿、房山煤矿及杨坨煤矿分别于 2001 年 9 月 28 日、2003 年 9 月 10 日、2004 年 12 月 3 日完成破产关闭程序。（2）自九十年代初至今，京煤集团下属王平村煤矿就一直处于停产状态，并且未来该煤矿也不会从事任何煤炭生产经营业务。（3）京煤集团控股子公司北京金泰恒业有限责任公司目前从事少量的民用煤销售业务，该项业务属于京煤集团承担的社会职能，与本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4）京煤集团为支持昊华能源长远战略需要，持有煤炭项目公司部分股权，待煤炭项目取得国家发改委的核准批复文件及国土资源部颁发的采矿许可证一年内，将项目公司股权注入昊华能源。（5）京煤集团将承担因违反本承诺而给本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	2016 年 5 月 9 日作出承诺，承诺没有期限。	是	否
股份限售	京煤集团	京煤集团承诺：“自昊华能源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我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我公司持有的昊华能源 A 股股份，也不由昊华能源回购我公司持有的 A 股股份。”	承诺期限为 3 年，即从 2010 年 3 月 31 日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京煤集团限售股份已于 2013 年 4 月 1 日解除限售。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基于上述修订情况，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1)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该新增的项目；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在资产负债表中新增“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该新增的项目；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将资产负债表中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行项目，将利润表中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在该新增的项目中列示；

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新增“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分别反映企业为筹集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等而发生的应予费用化的利息支出和企业确认的利息收入；

“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营业外支出”项目核算内容调整。

(2) 金融工具相关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

新金融工具准则规定：以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金融资产减值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会计处理进一步明确；套期会计方面取消了有效性测试的定量标准和回顾性测试要求；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3、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仅涉及公司财务报表列报的调整，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会计准则，对本公司财务报告无重大影响。根据衔接规定，无需对比较财务报表列报的信息进行调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告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于关联方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5）

报告期公司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定价独立、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用京西矿区部分关停资产与京煤集团持有京煤机械 100% 股权置换事宜，属于关联交易，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 10 月起，京煤机械成为昊华能源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详见公司 2018 年 1 月 17 日披露《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京西矿区部分关停资产与京煤集团进行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与其进行金融合作，按照其提供的服务，服务内容可能包括：存款业务、发放贷款、转账结算服务、财务和融资顾问等其他金融服务。提供服务的收费标准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本公司 2018 年末在京能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6,049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4.15 亿元），2018 年利息收入为 497 万元人民币。2018 年末，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发行的债券 4 亿元。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	国泰化工	设备完好售后租回	50,000.00	2016.11.28	2019.11.28				否	

租赁情况说明：本公司子公司国泰化工 2016 年与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 5 亿元的售后租回业务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租回合同约定合同年利率为 4.75%，如遇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本合同贷款利率相应调整。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昊华能源		国开行北京分行	18,530.64	2013.1.31	2013.1.31	2020.2.1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8,530.64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4,530.6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9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6,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6,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p>（1）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与国开行香港分行签订的8,000万美元借款合同尚有2,7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约1.85亿元）未偿还，国开行北京分行为香港公司的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反担保人为本公司。截止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担保合同正在执行中。</p> <p>（2）报告期末，公司子公司鑫达商贸与北京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尚有6,000万元未到期，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短期借款	企业自筹	10,000.00	10,000.00	

2018年6月21日，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与内蒙古三新铁路有限责任公司续签了委托贷款协议，贷款金额1亿元，利率4.35%，当年与该公司委贷确认利息收入403.54万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中国银行鄂尔多斯市分行	其他	10,000.00	2018.6.21	2019.6.21	企业自筹	4.35%	403.54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各项社会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名称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625585177468E
法定代表人	薛令光	行业分类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企业规模	中型	企业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杭锦旗独贵塔拉工业园区
主要产品	甲醇	生产规模	40 万吨/年

主要污染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与烟尘 2018 年排污量统计表

时间	排放类型	排放方式	污染物名称	排放总量 (吨)
2018 年第一季度	废气	连续排放	二氧化硫	38.944
			氮氧化物	70.971
			烟尘	4.088
2018 年第二季度	废气	连续排放	二氧化硫	45.561
			氮氧化物	68.919
			烟尘	3.762
2018 年第三季度	废气	连续排放	二氧化硫	28.684
			氮氧化物	46.252
			烟尘	5.771
2018 年第四季度	废气	连续排放	二氧化硫	37.698
			氮氧化物	66.194
			烟尘	4.978

2018 年度共排放二氧化硫：150.887 吨，氮氧化物：252.336 吨，烟尘：18.599 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化工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的意见开展了环保工作，并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具体执行如下：

(1) 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供汽锅炉采用 3 台 160t/h 的循环流化床锅炉，型号为 HX-160/9.81-III，1×30MW 直接空冷双抽凝汽式汽轮机+1×35MW 空冷发电机，同步建设炉内脱硫系统、半干法烟气脱硫除尘装置、SNCR+COA 脱硝装置。每台锅炉配置一套脱硫除尘设备，燃烧后烟气中的 SO₂ 经过炉内脱硫系统、半干法烟气脱硫除尘装置脱硫，脱硫效率为 96%，锅炉烟气经布袋除尘器除尘，除尘效率为 99%，烟气中的氮氧化物采用选择性非催化还原（SNCR+COA）技术削减其排放量，脱硝效率为 60%，公司建设有烟气在线监测设施，并经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与杭锦旗环境保护局验收合格，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取得验收批复（杭环发[2016]229 号）。烟气排放满足《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后通过 150m 高的烟囱达标排放。

(2) 废水治理措施

本项目拟建了一座 150m³/h 的废水处理站，采用均质调节+气浮+两级 A/O+BAF 工艺，该废水处理站主要处理生产废水，该废水处理站主要是针对 COD、BOD、氨氮的处理效率相对较高，后经再生水系统中水回用装置、废水软化装置、高盐水提浓装置处理后回用。

(3) 固体废弃物治理措施

公司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及综合利用措施，灰库、渣仓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II 类场要求，危险废物临时贮库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要求。

(4) 噪声治理措施

环境噪声评价范围确定为厂区外 200m 以内区域，此范围内无敏感点。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环评批复文件：内环审【2009】23 号、内环审【2009】94 号（绿舟变更前）、内环审【2015】15 号（绿舟变更后）。

(2)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鄂尔多斯绿舟实业有限公司杭锦能源化工基地公用工程试运行的批复（鄂环试字【2015】60 号）、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试生产的批复（鄂环试字【2015】61 号）。

(3) 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HJQHJBHJ-010）。

(4)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40 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通知（鄂环监字[2017]45 号）、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鄂尔多斯市绿舟实业有限公司杭锦能源化工基地公用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的通知鄂环监字[2017]45 号）。

公司建有烟气在线监测设施，并经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与杭锦旗环境保护局验收，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取得验收批复（杭环发[2016]229 号）。

同时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每季度进行综合项目环境检测工作。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化工于 2016 年 12 月按照环保部门要求重新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及应急资源调查报告等相关资料，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向杭锦旗环境保护局提交备案，取得企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HJQHJBHJ-010）。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国泰化工建有烟气在线监测设施，并经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与杭锦旗环境保护局验收，于 2016 年 8 月 3 日取得验收批复（杭环发[2016]229 号）。同时委托有资质检测单位，每季度进行综合项目环境检测工作。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券（一期）	2015年3月26日	5.50%	1,500,000,000 元	2015年4月20日	1,500,000,000 元	2022年3月25日
公司债券（二期）	2016年1月22日	5.85%	1,500,000,000 元	2016年3月11日	1,500,000,000 元	2023年1月21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3月26日，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一期）15亿元。于2015年4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4昊华01”，上市代码“122365”。

2016年1月22日，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二期）15亿元。于2016年3月11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4昊华02”，上市代码“136110”。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50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763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747,564,711	62.30	0	无		国有法人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0	22,319,545	1.86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0	22,314,258	1.86	0	未知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0,876,800	1.74	0	未知		国有法人
赖敏	2,992,097	4,246,976	0.35	0	未知		未知
何冬海	1,000,000	3,470,000	0.29	0	未知		未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37,154	2,552,361	0.21	0	未知		未知
王永义	-	2,420,300	0.20	0	未知		未知
顾力平	0	2,323,500	0.19	0	未知		未知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0	2,231,426	0.19	0	未知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47,564,711	人民币普通股	747,564,711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22,319,545	人民币普通股	22,319,545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2,314,258	人民币普通股	22,314,25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87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876,800				
赖敏	4,246,976	人民币普通股	4,246,976				
何冬海	3,4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7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煤炭等权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552,361	人民币普通股	2,552,361				
王永义	2,420,3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0,300				
顾力平	2,323,500	人民币普通股	2,323,500				
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231,426	人民币普通股	2,231,42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曹文俊	
成立日期	2000年9月28日	
主要经营业务	煤炭开采、加工、销售（含收售）；制造、加工水煤浆、燃料油、煤制品、火工品、铸件、金刚石纳米级超细粉及制品、精细化工制品、橡塑制品、机械制品、仪器仪表、建筑材料、木材制品、医疗器械、食品、饮料、鞋帽；销售医疗器械、食品、饮料、成品油；汽车维修；铁路托运；汽车货运；住宿；餐饮；机动车辆保险、货物运输保险、仓储货物的财产保险等。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京能集团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京煤集团将其所持昊华能源全部股份共计 747,564,711 股，无偿划转给京能集团的过户工作已经完成，该部分股份已登记在京能集团下。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关志生	董事长	男	56	2018.02.05						44.25	否
周晓东	董事	男	44	2016.05.31							是
张伟	董事、总经理	男	50	2012.09.05						117.32	否
于福国	董事	男	55	2013.09.10						87.35	否
谷中和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男	47	2018.05.25						35.33	否
王照虎	董事	男	49	2016.05.31							是
耿云虹	董事	男	54	2016.05.31							是
焦安山	董事	男	45	2016.12.29							是
田会	独立董事	男	66	2013.11.12						8.00	否
朱大旗	独立董事	男	52	2016.05.31						8.00	否
张一弛	独立董事	男	53	2016.05.31						8.00	否
穆林娟	独立董事	女	50	2016.05.31						8.00	否
汪昌云	独立董事	男	55	2016.05.31						8.00	否
何孔翔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6.10.10							是
赵方程	监事会副主席	男	47	2017.06.27							是
高宇	监事	男	46	2016.05.31							是
魏垚	职工监事	女	36	2017.10.27						18.63	否
薛志宏	职工监事	男	52	2013.11.12						35.81	否
娄英杰	副总经理	男	54	2012.09.05						88.73	否
牛延军	副总经理	男	46	2018.08.07						24.78	是
耿养谋	董事长	男	56	2012.09.05	2018.05.25					64.75	否
阚兴	董事	男	53	2012.09.05	2018.02.05						是
关杰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60	2012.09.05	2019.02.14					67.70	否
赵兵	财务总监、董事	男	41	2017.06.27	2018.05.25					41.72	否
相啸宇	副总经理	男	49	2012.09.05	2018.08.07					62.78	否
张代富	副总经理	男	53	2014.10.09	2019.03.28					74.33	否
马植胜	副总经理	男	56	2012.09.05	2019.03.28					92.09	否
合计	/	/	/	/	/					895.5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关志生	历任北京电力科学研究院技术员、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北京电力科学研究院技术计划处副处长、处长兼调试所所长，石景山发电总厂副厂长，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电力能源建设部主任、煤化事业部主任，京能集团总经理助理兼能源建设部主任、煤化事业部主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周晓东	先后担任北京矿务局长沟峪煤矿财务科会计、副科长、科长，公司财务部部长，京煤集团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现任京能集团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长。
张伟	历任木城涧煤矿矿长、党委书记，京煤集团党委常委。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于福国	历任长沟峪煤矿党委书记、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纪委书记。现任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工会主席。
谷中和	历任神头第一发电厂财务处职员、主任会计师，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经理、总会计师，北京京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山西漳山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京能电力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王照虎	历任北京航空材料研究院，五矿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钢坯废钢部总经理。现任五矿

	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材料业务本部总监，兼钢坯废钢部总经理。
耿云虹	历任首钢矿业公司大石河铁矿宣传部部长、矿党委书记助理，首钢矿业公司矿产处副处长，首钢矿业公司实业公司党委书记，钢矿业公司商业处党总支书记兼董事长，首钢迁钢公司人力资源处副处长，首钢迁钢公司党委书记助理兼人力资源部部长，首钢迁钢公司副总经理兼人力资源部部长，首钢迁钢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北京首钢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焦安山	历任山东日照市东港区审计局团支部书记、科员，日照正阳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企业管理总部员工、经营管理部全面预算主管、企业管理部经营处主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经营计划处处长、企业管理部副总经理。现任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经理。
田会	博士研究生学历，国家勘察设计大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管理工程教授、注册咨询工程师、注册采矿工程师。历任煤炭部沈阳设计研究院处长、副院长；中煤国际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院长；中国人寿国寿安全保险公司董事长；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等。现任中国煤炭工业协会副会长。2013年11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朱大旗	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经济法教研室主任、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财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兼任中国人民大学经济法学研究中心执行副主任，中国人民大学财税法研究所副所长兼执行所长，中国人民大学金融法研究所副所长等。
张一弛	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经济科学》编委、Journal of Chinese Human Resource Management 副主编和 Human Resource Development Quarterly 编委。现任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组织与战略管理系教授。
穆林娟	会计博士，会计学专业教授，注册会计师。历任北京工商大学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北京工商大学教授，北京市管理会计咨询专家，亚太管理会计学会理事，兼任北方股份独立董事、运达科技独立董事。
汪昌云	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应用金融系主任、中国财政金融政策研究中心主任。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汉青高级经济与金融研究院执行副院长。
何孔翔	历任北京矿务局大安山矿技术科科长、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京煤集团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京煤集团总经理。
赵方程	历任北京煤炭总公司建修公司科员，北京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京煤集团财务部部长。现任北京金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薛志宏	曾任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现任职工监事。
魏 垚	历任公司木城涧煤矿财务科科长、木城涧煤矿工会组织部部长、木城涧煤矿审计科副科长、公司审计部主管科员，现任公司政工科科长。
高 宇	历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太原院测试中心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太原院科技发展部工程师，中国煤炭科工集团太原院办公室高级工程师、副主任、主任，煤炭科学研究总院企业管理部副主任、主任。现任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主任。
娄英杰	历任公司出口贸易部部长、运销部部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牛延军	历任河北大唐国际唐山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专工、副主任（主持工作）、主任兼党支部书记，内蒙古大唐国际锡林郭勒盟煤化工项目筹备处工程设备部副部长、总工程师、副主任，大唐内蒙古多伦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京能国际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煤化事业部副主任、呼伦贝尔筹建处主任、锡林煤化工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兼执行董事，内蒙古京能锡林煤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呼伦贝尔筹建处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阚 兴	历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京煤集团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长，京能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现任京能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02年12月至2018年2月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耿养谋	历任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常委、董事，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2018年3月调京能电力。
关 杰	2012年9月至2019年2月任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8年8月退休。
赵 兵	历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昊华精煤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公司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京煤集团公司战略投资部部长，昊华能源财务总监、董事。2018年3月调京能电力
相啸宇	历任公司木城涧煤矿矿长、党委书记，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6月调京能集团。
张代富	历任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供应部部长、大安山煤矿党委书记，公司副总经理。2018年9月调京煤集团
马植胜	历任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兼生产技术研发部部长、总工程师，2019年3月已退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	--------	------------	--------	--------

阚兴	京能集团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周晓东	京煤集团	财务总监		
何孔翔	京煤集团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赵方程	金泰地产	总经理		
焦安山	中煤能源	企业管理部总经理		
王照虎	五矿发展	原材料业务本部总监，兼钢坯废钢部总经理		
耿云虹	首钢集团	北京首钢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高宇	煤科院	企业管理部主任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关志生先生，2018年2月起担任公司董事，2018年3月任公司董事长、不再担任京能集团总经理助理兼电力能源建设部主任、煤化事业部主任； 谷中和先生，2018年3月起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2018年4月不再担任京能电力副总经理兼总会会计师，2018年5月任公司董事； 牛延军先生，2018年5月不再担任京能集团煤化事业部副主任，2018年8月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按上级单位核定的标准及发放规定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2018年各项安全生产经营考核指标完成情况，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兑现相应薪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95.57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关志生	董事长	选举	因工作调动
谷中和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聘任	因工作调动
牛延军	副总经理	聘任	因工作调动
阚兴	董事	离任	因工作调动
耿养谋	董事长	离任	因工作调动
赵兵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因工作调动
相啸宇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调动
张代福	副总经理	离任	因工作调动
关杰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退休
马植胜	总工程师	离任	退休
何孔翔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因工作变动
赵方程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因工作变动
罗志耕	监事会副主席	选举	因工作变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6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9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7,10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5,29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972
销售人员	58
技术人员	353
财务人员	58
行政人员	661
合计	7,10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55
大学本科	883
大学专科	1,010
中专	546
高中(技校)	1,188
初中及以下	3,420
合计	7,10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一是建立和完善与公司战略调整期相适应的薪酬激励机制，鼓舞员工士气，调动员工安全生产积极性。

出台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员工薪酬调整方案》（京昊华发〔2017〕81号），伴随着公司京西退出、转移提升、转型发展等各项工作的积极推进，公司整体经济形势运行平稳，企业各项效益指标发展良好。在此过程中，公司全体员工不畏艰难，顽强拼搏，勤奋敬业，努力进取，为公司的生存和发展贡献了力量。为了鼓舞士气，激励员工，确保公司十三五期间战略目标的圆满实现，经公司研究决定，对公司全体员工薪酬水平进行了及时调整，调动了员工安全生产积极性。经过认真研究、仔细测算，结合公司经营绩效及2018年工资指标预算的实际情况，公司决定继续实施季度绩效奖励的激励机制，有效的鼓舞了员工的士气，为昊华能源公司转移、转型战略目标的实现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二是继续严格控制人工成本，明确薪酬效益导向。

1、强化薪酬支付过程监管，提升薪酬激励效果。

通过对下达各单位工资总额预算指标完成情况的月度审核、分析和对比，加大薪酬分配支付过程的监管力度，增强薪酬分配的针对性，规范薪酬支付的标准，严格控制加班工资，真正提高薪酬使用效能，促进员工绩效的提高和员工队伍的稳定，确保薪资管控目标的圆满完成。

2、创新绩效考核，实施重点工作立约奖罚。

为进一步明确各级管理人员的责任和工作任务，增强工作的紧迫感，公司对木城涧煤矿确保2018年度完成矿井关停验收工作和人员分流安置工作达到公司要求进行了立约考核。通过立约项目与绩效薪酬挂钩的激励方式，必将有效促进公司各项重点工作的完成。

3、严格控制人员总量，采取多种举措“瘦身”。

通过公司2号文件，对各单位下达了具体的人员总量调控指标；通过公司出台系列人力资源管理制，明确了员工各种退出渠道；通过减少辅助及地面单位用工，取消劳务用工；通过京西煤矿间的缺员内部调剂，有效减少了人员总量，进一步降低了人工成本的支出。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一、2018年培训工作思路

紧密结合昊华能源公司实际，在做好培训需求调查的基础上，针对转岗员工的转岗培训、在职员工的在职培训，进行常规性和发展性培训计划的制定和实施。突出教育培训的实效性，做好培训效果的调查，进一步完善信息流畅、反馈真实的教育培训机制，不断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推动企业的发展和调整。

1、继续加强各级管理人员的培训，提高他们的管理技能和专业技能。

2、落实安全教育培训，达到全员参加，突出安全培训的实效性。

3、全面开展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在教育内容、教育形式上有所创新。

二、2018年主要培训工作内容

2018年公司所属各单位将通过管理人员继续教育、操作技能人员岗位转换、岗位练兵、技术比赛、导师带徒、持证上岗、技师评聘、“首席员工”评聘等活动，不断提高员工队伍的整体技术技能水平。

1、安全培训

继续坚决树立“安全第一、生产第二”的意识，强化安全管理法制观念，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对煤矿安全工作的要求和精神，全面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各项有关安全生产的政策法规，坚持把以人为本、强化培训、规范管理、责任落实作为安全培训工作的指导思想。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学习宣传力度，依法管理安全。落实各级安全责任制，不断完善规范化管理和规范化操作。加强多层面、全方位的安全培训工作，结合各工作岗位的特殊性、复杂性，突出培训的针对性，提高员工操作技术和文化知识水平。2018 年预计开展安全培训 41,585 人次。

2. 特殊工种培训

按照上级的要求，昊华能源公司安全培训部门将充分发挥其培训机构的作用，会同有关部门，对特殊工种人员进行培训、考核、鉴定。同时，加大对特殊工种人员的持证检查力度，做到特殊工种人员 100% 持证上岗。

3. 班组长培训

由公司安全培训中心继续组织对采、掘、机、运、通等一线和井辅单位的班组长进行综合素质培训。培训学时按照“初次安全培训时间不得少于 72 学时，每年接受再培训的时间不得少于 40 学时”的要求组织实施。培训内容包括：队列训练、内务整理，采掘专业知识培训、危险源辨识与风险点控制、事故案例培训、交流研讨、创伤急救、施收工会流程演练、考试考核等方面的内容。班组长综合素质培训由安全培训部门统一制定培训方案和培训计划，分专业、分批次进行，持续提升班队长综合素质。

4. 首席员工评选

为了积极开发现有人才资源，调动各类人才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今年将继续面向基层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和生产操作人员开展“首席员工”评审，经过各单位的考核、推荐，公司评审组评选出 2018 年度首席员工，继续充分发挥首席员工的传、帮、带作用。

三、2018 年培训工作措施

认真落实《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和标准，根据安全生产、项目进度以及京西矿区调整退出进度需要，对各级管理人员和生产操作人员进行重点突出、多渠道、多形式的教育培训。要求各单位根据自身实际做好 2018 年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并按计划组织实施教育培训工作，同时按公司要求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前做好培训工作总结。

1. 加强各类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

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要求，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习比率要达到 90% 以上，学习时间累计 72 学时的比率不低于 75%。因此，公司所属各单位要加强继续教育学习，培训内容以与企业发展有关的最新的法律法规和企业经营管理知识为重点，同时采用自学和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做好专业技术人员的采矿工程、煤矿安全、矿山机电、矿井通风等主体专业知识的培训。同时，鼓励员工利用业余时间进行学历教育，对参加自学考试或经成人高考进入国民教育院校进行学习的公司员工，取得学历证书后，学费部分给予报销。

2. 切实加强转岗培训

根据化解产能工作的进度，京西各矿逐步退出，预计 2018 年将安排大量员工进入内蒙各矿工作，公司将及时组织转岗人员参加培训，使其尽快适应新的工作岗位，实现人员转岗的平稳过渡。

3. 继续抓好教育培训部门人员的自身建设

随着京西矿区人员精简，教育培训部门的工作人员也大幅减少，同时，外埠煤矿和化工项目从业人员不断增加，这对教育培训工作提出了新的要求，也必将对从事教育培训的工作人员综合能力和素质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教育培训工作者的自身素质必须不断提高，要加强自身建设，加强学习，通过学习不断提升能力，改进工作。通过自学和集中学习相结合的方式，增强对教育培训工作的创新意识，不断提高自身的理论水平和业务素质。要选配优良的人力资源，充实到教育培训部门，进行教育培训的监督、管理、考核、评估等工作。

四、2018 年教育培训的有关要求

按照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2 号）文件规定，煤矿企业应当建立完善安全培训管理制度，制定年度安全培训计划，明确负责安全培训工作的机构，配备专职或者兼职安全培训管理人员，用于安全培训的资金不得低于教育培训经费总额的 40%。为确保安全培训资金的足额投入，保证安全生产，各部门及各分、子公司须严格按照如下要求对教育培训经费的报销结算和账务处理进行管理。

1、在财务核算系统中，对“职工教育经费”科目增设“安全培训费用”及“其他”两个明细科目，“安全培训费用”科目用于统计核算安全方面的培训费用，确保安全培训资金足额投入。职工教育经费不计提，但全年安全培训费用投入不得低于全年工资总额的 1.5% 的 40%。

2. 教育培训费用报销结算相关要求

(1) 各单位组织培训应严格按照培训管理制度的要求，预先制定培训计划，明确责任人员对培训费用进行记录。培训后，由责任人及时填制《教育培训费用报销结算单》，经审批后报本单位财务部门办理结算手续，不得跨年报销。

(2) 各部门自行组织的培训，《教育培训费用报销结算单》由本部门、人力资源部门、财务部门负责人及主管培训工作的领导审批签字；各单位培训部门统一组织的培训，由培训部门负责人负责费用的统计填报，由培训部门、人力资源部门、财务部门负责人及主管培训工作的领导审批签字；委托外单

位进行的培训，由委托部门负责人、本部门分管领导、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及主管培训工作的领导审批签字。培训费用金额较大的，另须按费用支出审批权限规定，由相关领导审批。

(3) 各单位报销教育培训费用时，需同时提供相关费用支出明细表，特别是对于安全培训方面的费用必须单独统计清楚。委托外单位进行的培训，须同时提供培训计划或培训通知、培训机构出具的原始费用明细单据及相应的发票。取得的发票须按发票管理办法认证后方可报销。对外出培训发生的交通费、住宿费、餐费等，须在报销单上分项列明，不得直接统计在培训费用中。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356,00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298.54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经营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企业治理机制；并根据《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一系列制度规则，建立了有效的监督和考核机制，公司治理体系逐步完善。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5 月 26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2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	2018 年 2 月 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 14 时，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10 名，代表股份 796,128,75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3441%。

2、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5 日 14 时 30 分在公司专家楼四层中型会议室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 7 名，代表股份 796,102,854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3420%。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关志生	否	5	2	3	0	0	否	1
周晓东	否	6	3	3	0	0	否	2
张伟	否	6	3	3	0	0	否	2

于福国	否	6	2	3	1	0	否	1
谷中和	否	3	0	3	0	0	否	0
耿云虹	否	6	1	3	2	0	否	2
王照虎	否	6	1	3	2	0	否	0
焦安山	否	6	2	3	1	0	否	0
田会	是	6	2	3	1	0	否	0
朱大旗	是	6	3	3	0	0	否	1
张一弛	是	6	2	3	1	0	否	1
穆林娟	是	6	1	3	2	0	否	1
汪昌云	是	6	3	3	0	0	否	2
阚兴	否	1	0	0	1	0	否	0
耿养谋	否	3	2	0	1	0	否	1
关杰	否	6	3	3	0	0	否	2
赵兵	否	3	3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规范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和薪酬管理，公司严格执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议案及《昊华能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董事长、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执行年薪制，并根据全年经营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兑现薪酬和奖励。报告期内，各项考评及激励机制执行情况良好，起到了应有的激励和约束作用，促进了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2014 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4 昊华 01	122365	2015.3.26	2022 年 3 月 26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到期日为 2020 年 3 月 26 日。	15	5.50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4 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14 昊华 02	136110	2016.1.22	2023 年 1 月 2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22 日。	15	5.85	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1 月 22 日，公司完成了“14 昊华 02”的 2018 年度付息工作。

201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完成了“14 昊华 01”的 2018 年度付息工作。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于公司债到期日：“14 昊华 01”到期日为 2022 年 3 月 26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0 年 3 月 26 日；“14 昊华 02”到期日为 2023 年 1 月 22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到期日为 2021 年 1 月 22 日。

关于债券利率区间：“14 昊华 01”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至 2020 年 3 月 25 日票面利率为 5.50%，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至 2022 年 3 月 25 日票面利率为 5.50% 加上调基点；“14 昊华 02”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至 2021 年 1 月 21 日票面利率为 5.85%，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至 2023 年 1 月 21 日票面利率为 5.85% 加上调基点。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8 号太平洋保险大厦 A 座 3 层
	联系人	于蔚然
	联系电话	010-57615900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霄云路 26 号鹏润大厦 A 座 29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14 昊华 01”和“14 昊华 02”已按公司审批程序及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规定，公司委托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2014 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2018 年 6 月 21 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14 昊华 01”和“14 昊华 02”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并出具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18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 SD【2018】199 号），认定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维持 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4 昊华 01”和“14 昊华 02”的信用等级维持 AA+。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已披露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中的相关内容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14 昊华 01”和“14 昊华 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报告期内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发布了《2014 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 年度）》，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6 日发布了《关于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过户登记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报告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于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发布《2014 年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8 年度）》，报告将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83,481.52	154,195.78	18.99	主要原因系利润较同期增加 2.15 亿元。
流动比率	1.61	0.97	65.98	主要原因系受经营净现金流量增加致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 6.45 亿元，同时报告期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
速动比率	1.48	0.84	76.19	主要原因系受经营净现金流量增加致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 6.45 亿元，同时报告期偿还了部分短期借款。
资产负债率 (%)	38.83	42.54	减少 3.71 个百分点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较年初减少 9.1 亿元短期借款。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23	0.18	27.78	主要原因系利润较同期增加 2.15 亿元。
利息保障倍数	5.52	4.95	11.52	主要原因系利润较同期增加 2.15 亿元，利息支出与同期比基本持平。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63	7.43	29.61	主要原因系经营现金净流量较同期增加 5.56 亿元，付现所得税较同期增加 0.82 亿元共同影响。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7.14	6.43	11.04	主要原因系利润较同期增加 2.15 亿元，利息支出与同期比基本持平。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金融机构	授信额度			已使用额度	余额
	对母公司授信额度	对子公司授信额度	合计		
工商银行	30,000		30,000	30,000	0
招商银行	50,000		50,000	0	50,000
广发银行	80,000		80,000	20,000	60,000
民生银行	8,000		8,000	0	8,000
兴业银行	50,000		50,000	0	50,000
华夏银行	50,000		50,000	0	50,000
浙商银行	150,000		150,000	120,000	30,000
华夏银行		6,000	6,000	0	6,000
华夏银行		30,000	30,000	0	30,000
北京银行		10,000	10,000	6,000	4,000
京能财务公司	150,000		150,000	6,010	143,990
合计	568,000	46,000	614,000	182,010	431,990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了“14 昊华 01”和“14 昊华 02”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和承诺事项，按时完成了各期公司债券付息相关工作。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 月 11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京煤集团将其所持昊华能源全部股份共计 747,564,711 股（持股比例约为 62.30%，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无偿划转给京能集团。京煤集团不再持有昊华能源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京能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北京市国资委。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事项未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瑞华审字[2019]25030005 号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昊华能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昊华能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联营企业投资减值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政策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9“长期资产减值”及四、29、(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8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昊华能源公司对联营企业非洲煤业有限公司的投资年末余额为46,214.75万元，减值准备年末余额为16,870.27万元。

非洲煤业有限公司是一家注册在澳洲，主要经营地在南非的矿业企业。因该公司自有矿山一直未能正常开采，处于持续亏损状态，昊华能源公司判断对其投资存在减值迹象。在外部评估机构的协助下，昊华能源对该项投资进行了减值测试，基于测试结果，对该项投资补充计提减值损失1,918.97万元。由于此项投资减值金额重大，其减值测试需要管理层做出重大判断，可能存在错报风险，所以我们将该项投资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评估及测试与长期投资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2) 获取并复核管理层评价非洲煤业有限公司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所依据的资料，评估管理层评价减值迹象存在的恰当性；
- (3) 与外部估值专家沟通，就其工作的性质、范围和目标、注册会计师和估值专家各自的角色和责任等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并对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进行评价；
- (4) 在本所估值专家的协助下，评价外部评估专家估值时使用的评估方法的适当性，重要假设、折现率等关键参数的合理性。
- (5) 检查和评价对联营企业投资减值列报和披露是否准确和恰当。

(二) 煤炭销售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会计政策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2“收入”。

如后附财务报表附注六、33所述，2018年度主营业务收入576,097.59万元，其中煤炭分部销售收入486,009.65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84.36%。昊华能源按照合同约定的运输方式、交货地点交付煤炭，并经双方确认质量、数量后确认收入。双方确认煤炭质量、数量的时点和收入确认的时点可能存在不一致，销售收入是否完整的记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可能存在重大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针对煤炭销售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评估并测试与煤炭业务收入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本期各月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
- (3) 获取与重要客户签订的煤炭购销合同，对合同中约定的煤炭交货方式、数量确认、质量检验、价格及货款结算等重要条款进行检查，复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4) 抽样检查业务凭证，测试是否按照收入确认会计政策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煤炭业务的销售收入；
- (5) 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 (6) 对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评价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确认。

四、其他信息

昊华能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昊华能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昊华能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昊华能源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昊华能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昊华能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昊华能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昊华能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岩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宋仁民

2019年4月19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693,332,337.18	1,464,724,226.8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4	693,508,390.93	1,028,837,306.96
其中：应收票据	七、4	553,983,500.86	823,152,862.15
应收账款	七、4	139,524,890.07	205,684,444.81
预付款项	七、5	92,459,836.71	96,660,326.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6	64,668,440.37	24,088,476.30
其中：应收利息	七、6	980,333.33	132,916.67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7	328,472,998.40	470,496,351.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279,666,891.75	422,592,055.34
流动资产合计		4,152,108,895.34	3,507,398,743.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1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4	293,444,735.54	331,540,521.0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6	7,961,040,894.50	5,808,359,328.70
在建工程	七、17	152,701,370.42	2,636,045,249.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0	7,883,703,680.77	7,966,854,542.2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3	2,332,39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4	72,616,861.34	73,046,795.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49,919,932.57	17,099,926,436.54
资产总计		20,802,028,827.91	20,607,325,179.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6	340,000,000.00	1,250,1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29	831,668,028.58	1,181,407,325.40
预收款项	七、30	79,733,880.01	145,563,990.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1	59,848,731.27	67,892,953.68

应交税费	七、32	220,706,174.20	89,550,014.84
其他应付款	七、33	530,258,744.99	734,300,076.81
其中：应付利息	七、33	151,987,920.86	152,307,458.19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5	519,172,513.18	163,132,223.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81,388,072.23	3,631,946,585.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37	2,061,768,800.00	1,376,423,400.00
应付债券	七、38	2,992,161,695.64	2,990,272,308.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39	84,351,331.11	473,114,020.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0	296,980,000.00	294,820,000.00
预计负债	七、41	59,518,238.42	
递延收益	七、42		171,65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4,780,065.17	5,134,801,385.99
负债合计		8,076,168,137.40	8,766,747,971.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4	1,199,998,272.00	1,199,998,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46	3,322,385,287.49	3,292,182,229.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48	-232,069,035.49	-152,459,506.24
专项储备	七、49	524,271,194.49	431,068,047.38
盈余公积	七、50	941,374,289.63	871,660,828.0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51	2,293,165,367.90	1,833,804,062.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49,125,376.02	7,476,253,933.76
少数股东权益		4,676,735,314.49	4,364,323,274.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25,860,690.51	11,840,577,208.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802,028,827.91	20,607,325,179.69

法定代表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60,418,079.75	1,284,409,060.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七、1	221,736,047.08	598,458,266.01
其中：应收票据	十七、1	205,964,030.27	550,303,183.97
应收账款	十七、1	15,772,016.81	48,155,082.04
预付款项		7,604,898.10	8,946,357.5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503,844,445.62	4,041,520,748.8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4,062,604.65	367,934,450.4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630,297.73	2,210,159.22
流动资产合计		6,239,296,372.93	6,303,479,042.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2,080,000.00	142,08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7,924,259,805.12	7,002,047,269.6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5,819,986.48	230,795,504.3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4,094,550.12	186,169,797.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021,059.38	62,084,816.7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50,275,401.10	7,623,177,388.20
资产总计		14,589,571,774.03	13,926,656,430.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0	1,050,1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7,844,005.21	95,218,880.25
预收款项		9,729,333.18	6,785,881.78
应付职工薪酬		57,985,984.31	66,361,350.05
应交税费		74,032,533.47	21,953,206.45
其他应付款		1,006,493,626.58	857,442,825.06
其中：应付利息		150,021,832.45	149,128,047.31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26,085,482.75	2,097,862,143.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应付债券		2,992,161,695.64	2,990,272,308.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79,994,279.14	71,378,163.5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9,690,000.00	287,490,000.00
预计负债		59,518,238.42	
递延收益			171,656.4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21,364,213.20	4,549,312,128.70
负债合计		6,847,449,695.95	6,647,174,272.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99,998,272.00	1,199,998,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15,037,374.54	3,272,744,997.52

2018 年年度报告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4,033,306.12	-34,398,751.83
专项储备		68,640,009.74	93,693,125.05
盈余公积		939,374,312.43	869,660,850.87
未分配利润		2,313,105,415.49	1,877,783,664.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742,122,078.08	7,279,482,158.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89,571,774.03	13,926,656,430.81

法定代表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52	5,810,299,609.24	5,580,796,041.86
其中：营业收入	七、52	5,810,299,609.24	5,580,796,041.8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677,671,384.11	4,590,352,181.37
其中：营业成本	七、52	2,648,527,717.57	3,027,017,560.6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53	370,680,622.33	281,869,507.04
销售费用	七、54	620,929,586.13	478,351,130.05
管理费用	七、55	639,006,003.49	333,330,741.21
研发费用	七、56	14,493,195.09	9,581,216.70
财务费用	七、57	265,615,447.90	304,250,702.54
其中：利息费用		257,052,305.46	238,587,956.56
利息收入		25,712,048.52	8,244,809.09
资产减值损失	七、58	118,418,811.60	155,951,323.19
加：其他收益	七、59	177,999,247.40	110,802,698.3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0	-8,333,716.05	-111,427,574.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333,716.05	-109,717,945.8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2	-1,208,616.3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1,085,140.09	989,818,983.90
加：营业外收入	七、63	1,244,714.85	9,947,819.83
减：营业外支出	七、64	140,181,811.61	52,284,635.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2,148,043.33	947,482,168.71
减：所得税费用	七、65	336,604,333.45	222,799,270.6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5,543,709.88	724,682,898.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5,543,709.88	724,682,898.0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1,174,170.06	625,648,799.22
2.少数股东损益		104,369,539.82	99,034,098.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66	-79,718,034.42	25,154,537.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609,529.25	25,010,557.1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996,463.28	18,007,062.9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9,996,463.28	18,007,062.93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613,065.97	7,003,494.2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861,737.55	32,711,045.8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248,671.58	-25,707,551.61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8,505.17	143,979.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45,825,675.46	749,837,435.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41,564,640.81	650,659,356.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4,261,034.65	99,178,078.77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	0.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2,993,331.72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720,311.37 元。

法定代表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245,205,282.47	2,239,302,477.10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868,891,250.33	1,111,441,434.28
税金及附加		144,702,997.70	120,527,566.97
销售费用		94,655,365.02	111,226,174.81
管理费用		512,710,043.21	251,334,361.92
研发费用		11,047,737.85	9,581,216.70
财务费用		79,885,434.30	108,056,518.72
其中：利息费用		92,004,571.18	74,894,312.72
利息收入		20,070,377.75	7,121,274.01
资产减值损失		69,559,668.30	244,479,317.09
加：其他收益		180,560,705.88	117,403,379.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60,824,052.22	264,717,481.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398.4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6,443.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4,701,099.93	664,776,747.72
加：营业外收入		714,492.79	9,708,250.32
减：营业外支出		130,015,936.69	48,256,614.8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5,399,656.03	626,228,383.22
减：所得税费用		178,265,040.41	116,852,659.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134,615.62	509,375,723.3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7,134,615.62	509,375,723.3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9,634,554.29	17,281,643.3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9,634,554.29	17,281,643.3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9,634,554.29	17,281,643.34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7,500,061.33	526,657,366.6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法定代表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14,440,227.09	5,795,604,672.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568,725,770.28	425,780,41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3,165,997.37	6,221,385,085.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35,278,046.90	1,733,773,715.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0,087,436.02	1,198,020,116.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5,725,596.72	1,142,094,196.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444,219,322.49	366,241,50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5,310,402.13	4,440,129,53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7,855,595.24	1,781,255,549.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26,461.76	2,035,72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36,369.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1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926,461.76	2,972,095.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703,982.77	615,012,017.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100,003,240.00	100,001,079.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707,222.77	715,013,097.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80,761.01	-712,041,001.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0,000,000.00	1,850,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105,331,434.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0,000,000.00	1,955,431,434.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34,424,291.80	2,087,998,636.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89,776,314.88	391,606,166.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0,206,013.05	66,185,720.0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7	179,097,370.56	87,998,202.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3,297,977.24	2,567,603,00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3,297,977.24	-612,171,570.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882,401.13	4,775,946.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0,894,455.86	461,818,923.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4,724,226.88	1,002,905,303.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5,618,682.74	1,464,724,226.88

法定代表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87,176,203.96	3,067,696,377.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4,566,340.50	1,370,644,34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81,742,544.46	4,438,340,72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5,789,750.15	763,453,882.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4,791,255.79	973,003,60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2,010,521.02	525,624,721.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2,328,529.82	1,140,528,247.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4,920,056.78	3,402,610,456.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6,822,487.68	1,035,730,270.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9,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0,824,052.22	264,742,880.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172,701.76	2,034,226.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858,955.79	240,061,345.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0,855,709.77	507,937,451.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0,718.00	4,596,160.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9,094,077.31	120,850,343.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003,240.00	442,681,079.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14,198,035.31	568,127,584.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57,674.46	-60,190,132.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0	1,650,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331,434.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00	1,755,431,434.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100,000.00	1,970,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9,514,412.87	287,528,207.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814,061.66	15,514,868.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428,474.53	2,273,143,076.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28,474.53	-517,711,641.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641,143.78	11,072,245.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88,410,543.83	468,900,742.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4,409,060.63	815,508,318.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2,819,604.46	1,284,409,060.63

法定代表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292,182,229.67		-152,459,506.24	431,068,047.38	871,660,828.07		1,833,804,062.88	4,364,323,274.91	11,840,577,208.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998,272.00				3,292,182,229.67		-152,459,506.24	431,068,047.38	871,660,828.07		1,833,804,062.88	4,364,323,274.91	11,840,577,208.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203,057.82		-79,609,529.25	93,203,147.11	69,713,461.56		459,361,305.02	312,412,039.58	885,283,481.8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9,609,529.25				721,174,170.06	104,261,034.65	745,825,675.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							254,000,000.00	23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4,000,000.00	254,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69,713,461.56		-261,713,185.08	-90,206,013.05	-282,205,736.57
1. 提取盈余公积									69,713,461.56		-69,713,461.5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1,999,723.52	-90,206,013.05	-282,205,736.57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33,916,440.79				45,386,156.98	179,302,597.77
1. 本期提取								230,333,086.62				67,200,697.78	297,533,784.40
2. 本期使用								96,416,645.83				21,814,540.80	118,231,186.63
(六) 其他					50,203,057.82			-40,713,293.68			-99,679.96	-1,029,139.00	8,360,945.1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22,385,287.49		-232,069,035.49	524,271,194.49	941,374,289.63		2,293,165,367.90	4,676,735,314.49	12,725,860,690.51

2018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234,871,351.03		-178,913,809.24	289,744,355.13	820,723,255.74		1,271,321,454.24	4,298,979,084.85	10,936,723,963.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000,000.00						-10,784,872.41		9,215,127.59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998,272.00				3,254,871,351.03		-178,913,809.24	289,744,355.13	820,723,255.74		1,260,536,581.83	4,298,979,084.85	10,945,939,091.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10,878.64		26,454,303.00	141,323,692.25	50,937,572.33		573,267,481.05	65,344,190.06	894,638,11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010,557.16				625,648,799.22	99,178,078.77	749,837,435.1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937,572.33		-50,937,572.33	-66,185,720.04	-66,185,720.04
1. 提取盈余公积									50,937,572.33		-50,937,572.3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185,720.04	-66,185,720.0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443,745.84				-1,443,745.8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1,443,745.84				-1,443,745.84		
（五）专项储备								141,323,692.25				32,351,831.33	173,675,523.58
1. 本期提取								186,358,579.34				36,148,504.84	222,507,084.18
2. 本期使用								45,034,887.09				3,796,673.51	48,831,560.60
（六）其他					37,310,878.64								37,310,878.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292,182,229.67		-152,459,506.24	431,068,047.38	871,660,828.07		1,833,804,062.88	4,364,323,274.91	11,840,577,208.67

法定代表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272,744,997.52		-34,398,751.83	93,693,125.05	869,660,850.87	1,877,783,664.91	7,279,482,158.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998,272.00				3,272,744,997.52		-34,398,751.83	93,693,125.05	869,660,850.87	1,877,783,664.91	7,279,482,158.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292,377.02		-59,634,554.29	-25,053,115.31	69,713,461.56	435,321,750.58	462,639,919.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634,554.29			697,134,615.62	637,500,061.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713,461.56	-261,713,185.08	-191,999,723.52
1. 提取盈余公积									69,713,461.56	-69,713,461.5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1,999,723.52	-191,999,723.5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660,178.37			15,660,178.37
1. 本期提取								26,425,485.00			26,425,485.00
2. 本期使用								10,765,306.63			10,765,306.63
（六）其他					42,292,377.02			-40,713,293.68		-99,679.96	1,479,403.3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315,037,374.54		-94,033,306.12	68,640,009.74	939,374,312.43	2,313,105,415.49	7,742,122,078.08

2018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235,434,118.88		-51,680,395.17	81,776,758.15	818,723,278.54	1,419,345,513.90	6,703,597,546.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99,998,272.00				3,235,434,118.88		-51,680,395.17	81,776,758.15	818,723,278.54	1,419,345,513.90	6,703,597,546.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10,878.64		17,281,643.34	11,916,366.90	50,937,572.33	458,438,151.01	575,884,612.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81,643.34			509,375,723.34	526,657,366.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0,937,572.33	-50,937,572.33	
1. 提取盈余公积									50,937,572.33	-50,937,572.3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916,366.90			11,916,366.90
1. 本期提取								38,252,310.00			38,252,310.00
2. 本期使用								26,335,943.10			26,335,943.10
（六）其他					37,310,878.64						37,310,878.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99,998,272.00				3,272,744,997.52		-34,398,751.83	93,693,125.05	869,660,850.87	1,877,783,664.91	7,279,482,158.52

法定代表人：关志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谷中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军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京政体改股函[2002]24号”《关于同意设立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的批准，由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煤集团”）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更名前为“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公司”）、首钢总公司、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五矿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237,910,790.00 元，京煤集团以经北京中威华德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威评报字（2002）第 077 号”评估报告评估、并经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企[2002]2288 号文”确认的基准日 2002 年 6 月 30 日的经营性净资产 335,016,605.23 元投入本公司，其他股东均以货币资金投入共计 31,000,000.00 元，上述投入资本共计 366,016,605.23 元按 65% 比例折为股本 237,910,790.00 元，其余 128,105,815.23 元转入资本公积。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设立登记，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000152198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7 年 12 月 18 日换发成注册号为 1100000052198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法定代表人为关志生。

2006 年 6 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按 2005 年末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3.45042 股的比例转增注册资本 82,089,210.00 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总额 320,000,000.00 元。

2007 年 11 月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000,000.00 元，以定向发行股票 24,000,000 股引进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增资后的注册资本总额为 344,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78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2010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发行方式为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8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4,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54,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12.0264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99,998,560.00 元。

根据公司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999,998,56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99,998,272.00 元。

2017 年 1 月 12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为公司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46132245J 的营业执照。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商品煤开采、洗选，煤制品加工、销售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9 户，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 1 户，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 2018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煤炭开采、洗选及煤化工产品经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安全费、维简费、井巷基金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港币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

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

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5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

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除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以外应收款项的账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材料日常核算以计划成本计价的，期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

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100	5-1	9.9-0.99
其中：一般房屋	年限平均法	10-50	5-1	9.90-1.98
煤炭资产相关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5	5-1	9.90-2.20
化工资产相关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40	5-1	9.90-2.48
铁路资产相关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100	2-1	4.95-0.99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30	5-1	24.75-3.17
其中：煤炭资产相关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30	5-2	24.50-3.17
化工资产相关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2	19.60-4.90
铁路资产相关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0	2-1	4.90-12.3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1	12.38-9.50
工具器具	年限平均法	3-20	5-1	33.00-4.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5-1	33.00-6.3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不包括采矿权）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对使用寿命有限采矿权根据每年实际开采量占期初预计可采储量的比例对上期末无形资产采矿权摊余成本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22“长期资产减值”。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

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具体为补充退休后福利计划和现有内退及离岗人员退休前福利。本公司聘请独立精算师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按现值列示，并将当期服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 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煤炭产品销售分为出口煤炭销售和国内煤炭销售。出口煤采用委托代理方式，内销煤采取自销方式，不同销售模式下的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分别为：

出口煤炭销售：采用 FOB 价结算，煤炭已装船、报关、商检后，由代理商向公司发出装船通知单，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国内煤炭销售：根据合同规定，采用车板交货方式的，按煤炭装车发运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采用客户汽车自提方式的，按照煤炭装货完成并双方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化工产品的收入确认原则为：客户运输车辆装货过磅完成并双方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

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五、13“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	董事会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	--	--

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如下： 2017.12.31/2017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28,837,306.96	1,028,837,306.96
应收票据	823,152,862.15		-823,152,862.15
应收账款	205,684,444.81		-205,684,444.81
其他应收款	23,955,559.63	24,088,476.30	132,916.67
应收利息	132,916.67		-132,916.67
在建工程	2,562,239,937.03	2,636,045,249.11	73,805,312.08
工程物资	73,805,312.08		-73,805,312.0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81,407,325.40	1,181,407,325.40
应付票据	293,611,207.82		-293,611,207.82
应付账款	887,796,117.58		-887,796,117.58
其他应付款	581,992,618.62	734,300,076.81	152,307,458.19
应付利息	152,307,458.19		-152,307,458.19
长期应付款	395,634,913.17	473,114,020.82	77,479,107.65
专项应付款	77,479,107.65		-77,479,107.65
管理费用	342,911,957.91	333,330,741.21	-9,581,216.70
研发费用		9,581,216.70	9,581,216.7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6.5%
资源税	应税矿井收入	北京地区按应税矿井收入 2% 计算，折算率 70%，内蒙地区按照应税矿井收入 9% 计算，折算率为 90%/65%。
关税	商品煤出口完税价格	3%
环保税	污染当量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5
北京昊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15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25
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16.5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昊华红庆梁矿业有限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15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有关企业问题的公告》(2012年第12号)等文件规定,由主管税务机关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旗国家税务局《关于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批复》(伊国税发〔2012〕79号)同意自2011年起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上述文件规定,所得税税率优惠期间为: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11日被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内蒙古自治区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15000178号),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享受国家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征收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1,199.83	249,530.41
银行存款	2,595,457,482.91	1,464,474,696.47
其他货币资金	97,713,654.44	
合计	2,693,332,337.18	1,464,724,226.8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530,582.11	9,495,320.26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票据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553,983,500.86	823,152,862.15
应收账款	139,524,890.07	205,684,444.81
合计	693,508,390.93	1,028,837,306.9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5,983,500.86	616,152,862.15
商业承兑票据	8,000,000.00	207,000,000.00
合计	553,983,500.86	823,152,862.15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9,561,288.56
合计	59,561,288.56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7,566,087.16	
合计	217,566,087.16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94,582.89	6.97	11,194,582.89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330,968.43	93.03	9,806,078.36	6.57	139,524,890.07	217,965,917.34	100.00	12,281,472.53	5.63	205,684,444.8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0,525,551.32	/	21,000,661.25	/	139,524,890.07	217,965,917.34	/	12,281,472.53	/	205,684,444.8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西同世达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194,582.89	11,194,582.89	100.00	对方资金紧张、款项回收困难
合计	11,194,582.89	11,194,582.89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货款	127,166,619.59	6,358,330.98	5.00
1 年以内小计	127,166,619.59	6,358,330.98	5.00
1 至 2 年	16,007,786.39	1,600,778.64	10
2 至 3 年	6,156,562.45	1,846,968.74	30
合计	149,330,968.43	9,806,078.36	6.57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719,188.7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3,107,713.00 元,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0.46%,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5,655,385.65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46,140,080.69	49.90	68,491,442.59	70.86
1 至 2 年	36,308,528.34	39.27	28,168,883.57	29.14
2 至 3 年	10,011,227.68	10.83		
合计	92,459,836.71	100.00	96,660,326.16	100.00

注: 年末不存在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账款。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80,708,820.73 元,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7.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收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980,333.33	132,916.67
其他应收款	63,688,107.04	23,955,559.63
合计	64,668,440.37	24,088,476.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980,333.33	132,916.67
合计	980,333.33	132,916.6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239,625.54	25.94	19,017,482.98	78.46	5,222,142.56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8,476,856.02	73.29	10,010,891.54	14.62	58,465,964.48	32,972,704.77	97.88	9,017,145.14	27.35	23,955,559.6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4,300.00	0.77	714,300.00	100.00		714,300.00	2.12	714,300.00	100.00	
合计	93,430,781.56	/	29,742,674.52	/	63,688,107.04	33,687,004.77	/	9,731,445.14	/	23,955,559.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西阳煤国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19,890,164.56	14,668,022.00	73.75	预计可收回金额
内蒙古铁鑫煤化集团有限公司	4,349,460.98	4,349,460.98	100.00	对方资金紧张、款项回收困难
合计	24,239,625.54	19,017,482.9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往来款	48,020,661.11	2,401,033.07	5
1 年以内小计	48,020,661.11	2,401,033.07	5
1 至 2 年	2,200,000.00	220,000.00	10
2 至 3 年	13,841,194.91	4,152,358.47	30
3 至 4 年	2,355,000.00	1,177,500.00	50
5 年以上	2,060,000.00	2,060,000.00	100
合计	68,476,856.02	10,010,891.54	14.6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2,290,604.43	21,631,542.56
押金	10,411,255.01	10,437,289.72
备用金		100,000.00
保证金	40,000,000.00	
应收其他款	728,922.12	1,518,172.49
合计	93,430,781.56	33,687,004.7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011,229.3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杭锦旗国土资源局	保证金	40,000,000.00	1 年以内	42.81	2,000,000.00
山西阳煤国新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往来款	19,890,164.56	3-4 年	21.29	14,668,022.00
北京昊震经贸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479,407.40	2-3 年	11.22	3,143,822.22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电业局	押金	4,611,600.00	2 年以内	4.94	330,580.00
内蒙古铁鑫煤化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4,349,460.98	2-3 年	4.66	4,349,460.98
合计	/	79,330,632.94	/	84.92	24,491,885.2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698,481.01		40,698,481.01	41,876,764.87		41,876,764.87
在产品	23,381.34		23,381.34	5,080,621.61		5,080,621.61
库存商品	287,751,136.05		287,751,136.05	423,538,965.03		423,538,965.03
合计	328,472,998.40		328,472,998.40	470,496,351.51		470,496,351.51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68,036,594.02	320,405,286.37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11,630,297.73	1,709,832.48
预缴的资源税		476,936.49
委托贷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79,666,891.75	422,592,055.34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合计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42,080,000.00			142,080,000.00					4.00	
鄂尔多斯沿河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42,000,000.00			142,000,000.00					4.18	
合计	284,080,000.00			284,08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8,389,707.23									8,389,707.23	8,389,707.23
非洲煤业有限公司	481,053,517.62			-8,333,716.05	-26,861,737.55			19,189,737.41	16,289,405.51	462,147,469.53	168,702,733.99
小计	489,443,224.85			-8,333,716.05	-26,861,737.55			19,189,737.41	16,289,405.51	470,537,176.76	177,092,441.22
合计	489,443,224.85			-8,333,716.05	-26,861,737.55			19,189,737.41	16,289,405.51	470,537,176.76	177,092,441.22

其他说明

非洲煤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投资的联营企业，本年其他变动是本期汇率变动引起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变动。本期公司对非洲煤业投资计提19,189,737.41元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961,040,894.50	5,808,359,328.70
合计	7,961,040,894.50	5,808,359,328.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工具仪器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59,219,886.30	4,623,699,759.11	144,375,223.61	128,578,384.76	17,998,893.43	8,073,872,147.21
2.本期增加金额	1,702,696,967.18	913,095,116.65	43,055,869.24	14,951,105.72	5,937,046.84	2,679,736,105.63
(1) 购置		1,307,579.45		1,576,338.22	367,435.56	3,251,353.23
(2) 在建工程转入	1,702,696,967.18	911,787,537.20	43,055,869.24	13,212,555.50	5,569,611.28	2,676,322,540.40
(3) 企业合并增加						
(4) 重分类				162,212.00		162,212.00

2018 年年度报告

3.本期减少金额	135,461,616.79	571,408,729.75	17,125,805.22	65,728,835.04	4,547,734.36	794,272,721.16
(1) 处置或报废	135,461,616.79	571,408,729.75	17,125,805.22	65,728,835.04	4,385,522.36	794,110,509.16
(2) 重分类					162,212.00	162,212.00
4.期末余额	4,726,455,236.69	4,965,386,146.01	170,305,287.63	77,800,655.44	19,388,205.91	9,959,335,531.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39,382,190.99	1,430,075,183.27	66,851,621.99	118,310,728.83	10,544,163.57	2,265,163,888.65
2.本期增加金额	85,654,579.74	321,882,898.81	17,998,194.46	5,490,096.33	4,018,284.34	435,044,053.68
(1) 计提	59,532,383.53	298,003,852.57	14,932,957.19	4,287,459.74	2,525,180.91	379,281,833.94
(2) 专储全额计提	26,122,196.21	23,879,046.24	3,065,237.27	1,040,905.19	1,493,103.43	55,600,488.34
(3) 重分类				161,731.40		161,731.40
3.本期减少金额	107,202,356.54	512,830,546.52	13,369,822.64	64,286,449.87	4,254,129.58	701,943,305.15
(1) 处置或报废	107,202,356.54	512,830,546.52	13,369,822.64	64,286,449.87	4,092,398.18	701,781,573.75
(2) 重分类					161,731.40	161,731.40
4.期末余额	617,834,414.19	1,239,127,535.56	71,479,993.81	59,514,375.29	10,308,318.33	1,998,264,637.1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48,929.86				348,929.86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318,929.86				318,929.86
(1) 处置或报废		318,929.86				318,929.86
4.期末余额		30,000.00				30,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08,620,822.50	3,726,228,610.45	98,825,293.82	18,286,280.15	9,079,887.58	7,961,040,894.50
2.期初账面价值	2,519,837,695.31	3,193,275,645.98	77,523,601.62	10,267,655.93	7,454,729.86	5,808,359,328.7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生产设备	500,000,000.00	57,166,666.68		442,833,333.32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子公司昊华精煤房屋	5,296,400.57	正在办理中
子公司西部能源房屋	212,572,945.42	正在办理中
子公司东铜铁路房屋	12,499,962.75	正在办理中
子公司国泰公司房屋	81,463,909.62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52,701,370.42	2,562,239,937.03
工程物资		73,805,312.08
合计	152,701,370.42	2,636,045,249.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及零星土建工程	31,085,032.70		31,085,032.70	40,715,634.99		40,715,634.99
设备购置改造及井巷工程				15,863,387.40		15,863,387.40
红庆梁矿井建设	25,385,197.62		25,385,197.62	2,412,135,375.09		2,412,135,375.09
巴彦淖尔井建设工程	96,231,140.10		96,231,140.10	93,525,539.55		93,525,539.55
合计	152,701,370.42		152,701,370.42	2,562,239,937.03		2,562,239,937.0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红庆梁矿井建设	386,352.00	241,213.54	17,686.59	254,467.20	1,894.41	2,538.52	71.00	78.00	26,030.14	5,462.87	5.62	借款及自有资金
合计	386,352.00	241,213.54	17,686.59	254,467.20	1,894.41	2,538.52	/	/	26,030.14	5,462.87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73,805,312.08		73,805,312.08
合计				73,805,312.08		73,805,312.08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探明矿区权利	黄河水源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1,196,953.56			840,079,983.00	7,131,508,986.00	40,000,000.00	4,092,094.12	4,809,000.00	8,171,687,016.68
2.本期增加金额	18,944,095.68			1,824,005,586.00	10,000,000.00				1,852,949,681.68
(1) 购置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18,944,095.68								18,944,095.68
(5) 重分类				1,824,005,586.00					1,824,005,586.00
3.本期减少金额					1,824,005,586.00				1,824,005,586.00
(1) 处置									
(2) 重分类					1,824,005,586.00				1,824,005,586.00
4.期末余额	170,141,049.24			2,664,085,569.00	5,317,503,400.00	40,000,000.00	4,092,094.12	4,809,000.00	8,200,631,112.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480,056.82			169,190,690.47		12,800,000.00	3,580,781.44	4,780,945.69	204,832,474.42
2.本期增加金额	3,043,597.68			36,739,391.89		1,600,000.00	211,419.87	1,891.64	41,596,301.08
(1) 计提	3,043,597.68			36,739,391.89		1,600,000.00	211,419.87	1,891.64	41,596,301.0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523,654.50			205,930,082.36		14,400,000.00	3,792,201.31	4,782,837.33	246,428,775.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70,498,656.09					70,498,656.09
(1) 计提				70,498,656.09					70,498,656.0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0,498,656.09					70,498,656.09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2,617,394.74			2,387,656,830.55	5,317,503,400.00	25,600,000.00	299,892.81	26,162.67	7,883,703,680.77
2.期初账面价值	136,716,896.74			670,889,292.53	7,131,508,986.00	27,200,000.00	511,312.68	28,054.31	7,966,854,542.2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子公司东铜铁路土地使用权	69,972,768.03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水权运行维护费		2,915,500.00	583,110.00		2,332,390.00
合计		2,915,500.00	583,110.00		2,332,390.00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7,163,043.00	13,284,665.07	30,737,644.37	6,646,830.4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813,430.25	4,703,357.57	259,226.82	64,806.71
可抵扣亏损			21,668,101.32	5,417,025.33
专项储备形成资产折旧差异	23,298,924.60	3,494,838.70	58,627,552.89	8,794,132.94
离职福利精算	339,320,000.00	51,134,000.00	345,660,000.00	52,124,000.00
合计	438,595,397.85	72,616,861.34	456,952,525.40	73,046,795.4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41,201,390.08	149,526,906.98

可抵扣亏损	93,030,577.61	101,886,212.05
合计	334,231,967.69	251,413,119.0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3,033,249.85		
2022 年	20,273,829.22	20,273,829.22	
2021 年	21,082,978.59	21,082,978.59	
2020 年	19,614,735.79	19,614,735.79	
2019 年	19,025,784.16	19,202,404.25	
2018 年		21,712,264.20	
合计	93,030,577.61	101,886,212.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200,000,000.00
信用借款	280,000,000.00	1,050,1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0	1,250,1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子公司北京昊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本年与北京银行石景山支行签订保证借款合同，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借款本金 60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12 日。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50,921,885.15	293,611,207.82
应付账款	680,746,143.43	887,796,117.58
合计	831,668,028.58	1,181,407,325.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921,885.15	293,611,207.82
合计	150,921,885.15	293,611,207.82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理费	2,059,491.42	1,454,937.32
工程款	123,029,883.37	204,060,949.57
采购设备款	24,199,605.59	144,550,328.88
采购材料款	173,533,740.31	161,431,807.75
质保费	135,198,797.02	175,379,962.16
修理费	16,716,494.35	15,116,895.24
劳务费		2,430.56
维管费	1,700,000.00	12,992,051.47
煤款	21,884,292.43	8,528,082.78
其他	182,423,838.94	164,278,671.85
合计	680,746,143.43	887,796,117.5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煤北京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2,936,978.00	未到结款期
中煤科工集团北京华宇工程有限公司	9,833,044.86	未到结款期
中煤第七十一工程处	4,534,049.39	未到结款期
太重煤机有限公司	3,177,590.00	未到结款期
北京中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58,550.00	未到结款期
合计	33,540,212.2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预收销售商品款	75,530,616.51	138,129,877.80
预收运输款	4,203,263.50	7,434,112.70
合计	79,733,880.01	145,563,990.5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33,125.00	1,005,424,801.76	1,005,749,445.21	9,308,481.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19,828.68	126,336,371.75	125,555,950.71	8,200,249.72
三、辞退福利		136,805,754.52	136,805,754.52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50,840,000.00	105,524,968.45	114,024,968.45	42,340,000.00
合计	67,892,953.68	1,374,091,896.48	1,382,136,118.89	59,848,731.2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63,923,322.64	763,923,322.64	
二、职工福利费		49,463,116.96	49,463,116.96	
三、社会保险费	5,109,070.65	78,984,309.27	79,961,781.72	4,131,598.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131,164.20	64,883,101.54	65,563,252.94	3,451,012.80
工伤保险费	688,530.15	9,401,742.97	9,646,807.93	443,465.19
生育保险费	289,376.30	4,699,464.76	4,751,720.85	237,120.21
四、住房公积金	1,991,784.00	48,532,480.00	48,753,153.00	1,771,11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32,270.35	20,490,403.29	19,616,901.29	3,405,772.3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费		44,031,169.60	44,031,169.60	
合计	9,633,125.00	1,005,424,801.76	1,005,749,445.21	9,308,481.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66,211.19	103,404,669.84	104,754,825.04	5,816,055.99
2、失业保险费	245,065.20	3,333,869.30	3,393,618.84	185,315.66
3、企业年金缴费	8,552.29	19,597,832.61	17,407,506.83	2,198,878.07
合计	7,419,828.68	126,336,371.75	125,555,950.71	8,200,249.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平均工资北京地区按照 19%、0.8%的比例、内蒙地区按照 20%、0.5%的比例每月向该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32、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9,587,577.04	34,373,983.21
企业所得税	57,675,642.15	26,660,649.92
个人所得税	4,636,812.59	8,864,340.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71,072.81	2,028,363.11
资源税	44,399,416.54	14,329,419.41
教育费附加	3,742,104.93	1,718,699.16
其他税费	5,793,548.14	1,574,559.69
合计	220,706,174.20	89,550,014.84

33、 其他应付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51,987,920.86	152,307,458.19
其他应付款	378,270,824.13	581,992,618.62
合计	530,258,744.99	734,300,076.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294,352.30	3,777,260.87
企业债券利息	146,215,068.56	146,215,068.5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78,500.00	2,315,128.76
合计	151,987,920.86	152,307,458.1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转让款	201,203,920.00	455,203,920.00
应付“三供一业”移交补助	93,497,929.69	
应付往来款	35,413,783.28	80,479,786.20
应付保证金	1,169,053.02	2,879,012.68
应付押金	8,661,073.18	12,575,368.18
应付代扣保险费	5,990,521.38	11,501,128.51
应付其他款	32,334,543.58	19,353,403.05
合计	378,270,824.13	581,992,618.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未达到支付条件
合计	200,0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受让北京京东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持有的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 股权（收购价款人民币 900,000,000.00 元）的收购行为，截止本期末已经累计支付价款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尚未支付的收购款 200,000,000.00 元将依据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支付。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23,537,600.00	117,615,6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95,634,913.18	45,516,623.80
合计	519,172,513.18	163,132,223.80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761,768,800.00	1,376,423,400.00
信用借款	300,000,000.00	
合计	2,061,768,800.00	1,376,423,4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① 公司 2013 年与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期限为 7 年的借款合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101013）浙商银保协字（2013）第 10001 号。借款本金 12 亿元，到期日为 2020 年 4 月 24 日，年利率为 5 年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4%，利率浮动区间为 6%-7.9%，每年 1 月 1 日调息。

② 公司子公司昊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2013 年与国家开发银行香港分行签订合同号为 9010 06 143 2013 62 1 002 的借款合同，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110020131012，反担保人为本公司，反担保合同编号为 110020131013。借款本金 8,000.00 万美元，到期日为 2020 年 1 月 31 日，期限 7 年，年利率为 3.1%+libor（每个季度第一天的 libor 利率），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剩余未还本金为 2,700.00 万美元。本期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金额为 1,800.00 万美元，按适用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为 123,537,600.00 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③ 公司本年与工商银行北京滨河支行签订合同期限为 2 年的借款合同，借款本金 3 亿元，年利率为 4.75%。

④ 公司本年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期限为 7 年的借款合同，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本金为 5 亿元，年利率为 5.84%。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2,992,161,695.64	2,990,272,308.77
合计	2,992,161,695.64	2,990,272,308.7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4 昊华 01	100.00	2015.3.26	七年	150,000.0	149,552.6		8,250.0	96.8		149,649.4
14 昊华 02	100.00	2016.1.22	七年	150,000.0	149,474.6		8,775.0	92.1		149,566.8
合计	/	/	/	300,000.0	299,027.2		17,025.0	188.9		299,216.2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395,634,913.17
专项应付款	84,351,331.11	77,479,107.65
合计	84,351,331.11	473,114,020.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售后回租最低付款额		395,634,913.17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奖补资金	77,479,107.65	188,995,785.98	182,123,562.52	84,351,331.11	政府拨付奖补资金
合计	77,479,107.65	188,995,785.98	182,123,562.52	84,351,331.11	/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96,980,000.00	294,820,000.00
合计	296,980,000.00	294,820,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94,820,000.00	406,58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47,580,000.00	4,810,000.00
1.当期服务成本	1,340,000.00	3,000,000.00
2.过去服务成本	33,440,000.00	-11,340,000.00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利息净额	12,800,000.00	13,15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60,104,968.45	-18,151,042.83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60,104,968.45	-18,151,042.83
四、其他变动	-105,524,968.45	-98,418,957.17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3、下 12 个月预期支付	-105,524,968.45	-98,418,957.17
五、期末余额	296,980,000.00	294,820,000.00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59,518,238.42	计提矿山环境恢复基金
合计		59,518,238.42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规划和国土资源管理委员会、北京市城市管理委员会及北京市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取消北京市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通知”（京财经二【2018】2198号文件）规定，公司取消矿山环境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恢复基金。

4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71,656.40		171,656.40		
合计	171,656.40		171,656.4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71,656.40			171,656.4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99,998,272						1,199,998,272

45、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46,188,277.38	50,203,057.82	20,000,000.00	3,276,391,335.20
其他资本公积	45,993,952.29			45,993,952.29
合计	3,292,182,229.67	50,203,057.82	20,000,000.00	3,322,385,287.4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变动主要是本期同一控制下合并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所致。

4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4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226,612.42	-60,104,968.45	-59,996,463.28	-108,505.17	-95,223,075.7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35,226,612.42	-60,104,968.45	-59,996,463.28	-108,505.17	-95,223,075.7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232,893.82	-19,613,065.97	-19,613,065.97		-136,845,959.7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2,961,704.76	-26,861,737.55	-26,861,737.55		-149,823,442.3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28,810.94	7,248,671.58	7,248,671.58		12,977,482.5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2,459,506.24	-79,718,034.42	-79,609,529.25	-108,505.17	-232,069,035.49

4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35,203,737.77	149,861,547.28	72,491,956.28	312,573,328.77
维简费	151,786,072.61	80,471,539.34	20,559,746.23	211,697,865.72
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44,078,237.00		44,078,237.00	
合计	431,068,047.38	230,333,086.62	137,129,939.51	524,271,194.49

50、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81,316,326.48	69,713,461.56		751,029,788.04
任意盈余公积	190,344,501.59			190,344,501.59
合计	871,660,828.07	69,713,461.56		941,374,289.63

51、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33,804,062.88	1,271,321,454.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784,872.4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33,804,062.88	1,260,536,581.8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21,174,170.06	625,648,799.2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9,713,461.56	50,937,572.3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1,999,723.52	
其他减少	99,679.96	1,443,745.84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93,165,367.90	1,833,804,062.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0,064,561.04 元。调整上年年初未分配利润-10,784,872.41 元，原因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变动。

5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60,975,884.37	2,635,823,666.28	5,549,563,551.27	3,012,059,592.63
其他业务	49,323,724.87	12,704,051.29	31,232,490.59	14,957,968.01
合计	5,810,299,609.24	2,648,527,717.57	5,580,796,041.86	3,027,017,560.64

53、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801,249.58	31,558,390.22
教育费附加	28,993,046.40	25,921,540.90
资源税	201,127,444.31	149,094,578.60
房产税	12,826,469.04	10,825,159.51
土地使用税	7,915,431.33	4,803,079.31
车船使用税	189,437.11	282,969.00
印花税	3,539,627.92	3,410,648.50
环保税等	16,430,388.84	2,074,909.64
出口关税	63,857,527.80	53,898,231.36
合计	370,680,622.33	281,869,507.04

54、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管票及运输费	493,960,797.22	365,988,260.86

2018 年年度报告

港杂费及代理费	91,715,253.73	98,307,341.67
职工薪酬	11,146,971.62	5,594,580.82
业务经费	635,078.34	254,819.96
装卸费	7,208,872.25	6,194,638.07
折旧费	622,508.55	411,108.61
办公费	254,799.45	123,617.62
修理费	206,589.90	2,991.45
防冻抑尘作业费	12,579,637.52	
其他	2,599,077.55	1,473,770.99
合计	620,929,586.13	478,351,130.05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3,913,453.75	223,888,976.61
修理费	21,358,657.02	19,936,590.17
折旧与摊销	57,934,469.59	28,503,844.25
水电及取暖	34,406,629.36	9,962,087.12
咨询及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1,372,752.17	16,612,417.16
党建工作经费	8,239,981.64	
业务招待费	2,357,367.61	2,928,783.55
车辆使用费	3,294,336.60	3,758,654.74
租赁费用	6,159,450.50	8,157,375.92
办公费	1,062,369.43	973,207.55
差旅费	2,109,001.34	1,772,448.66
会议费	88,284.39	140,998.25
农工管理费	1,385,972.59	2,478,718.06
其他	45,323,277.50	14,216,639.17
合计	639,006,003.49	333,330,741.21

5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2,259,194.34	6,247,181.20
委托外部研发费用	2,234,000.75	3,334,035.50
合计	14,493,195.09	9,581,216.70

5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7,052,305.46	238,587,956.56
利息收入	-25,712,048.52	-8,244,809.09
汇兑损益	-29,147,037.19	13,960,864.00
其他	63,422,228.15	59,946,691.07
合计	265,615,447.90	304,250,702.54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8,730,418.10	2,410,784.78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9,189,737.41	153,540,538.41
三、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0,498,656.09	
合计	118,418,811.60	155,951,323.19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援企稳岗补贴		147,291.33
首席技术工作室专项资金	171,656.40	
化解煤炭产能专项奖补资金	177,277,343.50	110,655,407.01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50,247.50	
合计	177,999,247.40	110,802,698.34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333,716.05	-109,717,945.8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09,629.13
合计	-8,333,716.05	-111,427,574.93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损失	-1,208,616.39	
合计	-1,208,616.39	

6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25,345.45	5,757,525.92	225,345.45
政府补助		3,182,315.60	
违约赔偿收入	117,848.00	143,578.58	117,848.00
其他利得	901,521.40	864,399.73	901,521.40
合计	1,244,714.85	9,947,819.83	1,244,714.8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拆迁补偿		3,033,499.36	
汽车报废补贴		148,816.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2,255,738.53	49,419,531.95	42,255,738.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2,255,738.53	49,419,531.95	42,255,738.53
对外捐赠	2,486,800.00		2,486,800.00
罚款支出	1,872,341.89	2,004,448.09	1,872,341.89
其他	93,566,931.19	860,654.98	93,566,931.19
合计	140,181,811.61	52,284,635.02	140,181,811.61

其他说明：

其他主要为“三供一业”移交承担的补助费用。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6,174,399.36	194,960,072.4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29,934.09	27,839,198.15
合计	336,604,333.45	222,799,270.6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62,148,043.3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0,537,010.8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302,148.4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68,552.1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375,063.1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3,857,395.5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705,564.49
所得税费用	336,604,333.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48“其他综合收益”。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各项代垫保险	113,853,215.34	81,492,427.70
收往来款	224,383,547.87	148,302,340.09
收去产能奖补资金	187,410,000.00	170,746,100.00
收回备用金借款	1,467,369.80	2,322,560.26
利息收入（含委托贷款利息）	24,864,631.86	8,066,265.57
其他	16,747,005.41	14,850,720.22

合计	568,725,770.28	425,780,413.84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233,081,204.17	123,803,218.77
支付备用金借款	5,699,958.47	8,232,042.23
支付的各项费用	112,599,266.34	114,583,426.14
付港杂费	71,762,578.60	92,543,177.19
其他	21,076,314.91	27,079,644.10
合计	444,219,322.49	366,241,508.4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委托贷款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3,240.00	1,079.78
委托贷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00,003,240.00	100,001,079.78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拆迁政府补助		40,344,378.00
收回汇票保证金		64,987,056.48
合计		105,331,434.48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保函及手续费	14,215,586.37	15,514,868.96
融资租赁租金及手续费	70,464,583.34	72,483,333.33
支付的汇票保证金	94,417,200.85	
合计	179,097,370.56	87,998,202.29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5,543,709.88	724,682,898.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418,811.60	155,951,323.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3,435,407.18	339,902,514.56
无形资产摊销	41,596,301.08	14,667,200.0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83,11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08,616.3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030,393.08	43,662,006.0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8,886,359.10	307,713,803.6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333,716.05	111,427,57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9,934.09	27,839,198.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023,353.11	-96,335,050.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3,991,603.56	437,023,366.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374,280.12	-285,279,28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7,855,595.24	1,781,255,549.0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95,618,682.74	1,464,724,226.8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64,724,226.88	1,002,905,303.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0,894,455.86	461,818,923.2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95,618,682.74	1,464,724,226.88
其中：库存现金	161,199.83	249,530.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95,457,482.91	1,464,474,696.47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5,618,682.74	1,464,724,226.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7,713,654.44	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59,561,288.56	质押票据
合计	157,274,943.00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74,467,913.27	6.8632	511,088,182.35
港币	186,074.61	0.8762	163,038.57
应付利息			
其中：美元	257,418.32	6.8632	1,766,713.41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27,000,000.00	6.8632	185,306,400.00

(2). 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首席技术工作室专项资金	171,656.40	其他收益	171,656.40
化解煤炭产能专项奖补资金	187,410,000.00	专项应付款	177,277,343.5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2018.10.31	工商变更完成、交接完成	40,111,325.33	2,993,331.72	33,276,663.65	720,311.37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23,127,502.18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93,450,446.59	94,257,445.06
货币资金	17,984,142.36	13,788,555.45
应收款项	9,930,561.44	5,459,842.54
存货	8,058,424.52	11,879,402.23
固定资产	52,360,765.51	54,493,468.29
无形资产	3,900,960.02	3,977,150.62
应收票据		2,995,150.00
预付账款	5,826.81	13,646.97
其他应收款		107,078.00
其他流动资产		89,67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09,765.93	1,453,471.94
负债：	80,331,988.39	84,322,006.10
借款		
应付款项	9,565,120.31	11,076,586.29
应付职工薪酬	1,589.09	18,816.67
应交税费	638,203.59	12,225.95
其他应付款	70,127,075.40	73,214,377.19
净资产	13,118,458.20	9,935,438.96
取得的净资产	13,118,458.20	9,935,438.96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吴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煤炭销售	100		设立
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煤炭生产、销售	80		设立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铁路运输	59		设立
吴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能源及矿产投资及贸易	100		设立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矿产勘探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吴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煤化工产品制造销售	96.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能源投资	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鄂尔多斯市吴华红庆梁矿业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煤炭产品生产、销售		100	设立
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机械制造、维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2015年3月公司购买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30%股权，购买股权后本公司持有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50%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2015年10月19日，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召开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对该公司董事会进行改选，改选后，吴华公司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董事，依据公司章程，可以控制京东方能源投资公司，自2015年10月31日起吴华公司将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20%	83,824,328.30	90,206,013.05	545,495,556.52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41%	13,845,008.04		141,138,709.30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	3,841,400.11		1,265,893,713.07
鄂尔多斯市吴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3.33%	2,960,676.91		41,935,960.59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0%	-101,873.54		2,682,271,375.0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1,369,839,066.84	1,797,258,456.85	3,167,097,523.69	434,207,602.42	5,412,138.66	439,619,741.08	1,165,240,881.20	1,866,173,892.86	3,031,414,774.06	366,438,458.03	4,965,325.67	371,403,783.70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20,494,604.72	808,367,499.33	828,862,104.05	484,611,349.69	10,000.00	484,621,349.69	65,705,306.58	828,195,579.41	893,900,885.99	583,408,443.92	20,000.00	583,428,443.92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69,499,067.73	4,644,545,550.89	5,314,044,618.62	2,140,508,370.63	8,801,965.28	2,149,310,335.91	156,827,563.66	4,613,516,950.59	4,770,344,514.25	2,301,340,763.25	12,376,562.58	2,313,717,325.83
鄂尔多斯市吴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334,243,957.64	3,311,706,883.45	3,645,950,841.09	2,386,392,685.34	220,000.00	2,386,612,685.34	370,854,854.91	3,456,592,581.85	3,827,447,436.76	2,631,557,489.79	395,824,913.17	3,027,382,402.96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6,099.99	5,414,000,795.21	5,414,006,895.20	49,464,145.18		49,464,145.18	166,936.66	5,411,457,563.33	5,411,624,499.99	46,878,002.89		46,878,002.8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2,016,904,679.02	419,121,641.52	418,593,260.65	721,307,122.80	1,786,855,686.58	435,713,660.46	436,243,059.94	706,775,872.55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136,644,586.47	33,768,312.29	33,768,312.29	47,361,230.26	132,456,308.02	30,692,740.89	30,702,740.89	33,533,541.19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86,020,172.84	9,603,500.28	9,593,500.28	-435,309,915.40		-3,701,373.63	-3,651,373.63	22,158,302.27
鄂尔多斯市吴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901,091,220.65	59,293,121.95	59,273,121.95	177,106,282.38	889,929,289.51	16,242,070.51	16,522,070.51	138,228,958.20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3,747.08	-203,747.08	-158,987.77		-48,422.12	-48,422.12	-519.56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MC Mining	南非	澳大利亚	煤炭开采及金属加工		16.41	权益法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在非洲煤业有限公司派驻董事, 参与经营管理, 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MC Mining	MC Mining
流动资产	99,132,060.80	141,837,879.40
非流动资产	1,939,032,481.13	2,092,507,254.58
资产合计	2,038,164,541.93	2,234,345,133.98
流动负债	71,562,586.40	49,490,030.80
非流动负债	176,377,376.80	161,362,069.00
负债合计	247,939,963.20	210,852,099.80
少数股东权益	2,017,780.80	3,136,416.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88,206,797.93	2,020,356,618.1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3,444,735.54	331,540,521.0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3,444,735.54	331,540,521.04
营业收入	211,784,625.60	111,934,186.20
净利润	-50,784,375.69	-656,512,793.55
其他综合收益	-163,691,270.87	137,933,456.85
综合收益总额	-214,475,646.56	-518,579,336.7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联营企业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47.62%，目前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处于清算中，预计 2019 年清算完毕。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外币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美元）	74,467,913.27	15,756,135.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港币）	186,074.61	255,063.92
应收账款（美元）		42,577.20
应付账款（美元）		42,455.95
应付利息（美元）	257,418.32	341,606.86
长期借款（美元）	27,000,000.00	45,000,000.00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元)	对股东权益的 影响(元)	对利润的影响 (元)	对股东权益的 影响(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5,110,881.82	5,110,881.82	1,029,537.42	1,029,537.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5,110,881.82	-5,110,881.82	-1,029,537.42	-1,029,537.4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港币）	对人民币升值 1%	1,630.39	1,630.39	2,132.08	2,132.0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港币）	对人民币贬值 1%	-1,630.39	-1,630.39	-2,132.08	-2,132.08
应收账款（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2,782.08	2,782.08
应收账款（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2,782.08	-2,782.08
应付利息（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17,667.13	-17,667.13	-22,321.28	-22,321.28

应付利息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17,667.13	17,667.13	22,321.28	22,321.28
应付账款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2,774.16	-2,774.16
应付账款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2,774.16	2,774.16
长期借款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1%	-1,853,064.00	-1,853,064.00	-2,940,390.00	-2,940,390.00
长期借款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1%	1,853,064.00	1,853,064.00	2,940,390.00	2,940,390.00

(2) 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 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 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 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年度		上年度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长期借款	增加 0.5%	-220,500.00	-131,490.00	-107,160.00	-63,224.40
长期借款	减少 0.5%	220,500.00	131,490.00	107,160.00	63,224.40

(3) 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 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 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 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 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 本公司建立相关信用额度、信用审批制度, 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 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 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 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 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 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 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二) 金融资产转移

无。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服务、制造、房地产	222,814.77	62.297	62.29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股东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内蒙古华宁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科利源热电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天湖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河北涿州京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昊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北京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子公司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股东子公司
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子公司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商品	38,332.62	11,567.52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301,311.61	562,393.66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	3,706,742.98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火工品		5,253,560.96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商品		917,656.65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蓄电池		655,462.46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电	229,562.79	180,109.38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7,029,531.26	4,114,997.09
北京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896,226.40	
北京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加工维修	8,381,878.10	3,597,130.64
北京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	69,798,018.39	73,976,022.49
北京科利源热电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21,543,413.36	5,892,351.89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配件	11,128,166.29	26,351,677.12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工程		572,649.58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维修	8,714,942.26	14,875,909.47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119,528.30	109,716.98
京能电力后勤服务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1,075.47	
北京天湖会议中心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1,536.23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5,897,236.83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出口代理	1,832,407.67	1,304,230.24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出口代理	18,728,846.78	17,173,034.8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京金泰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73,755.10	185,489.52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电	2,549,516.82	2,903,418.44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66,102.83	93,965.11
北京科利源热电有限公司	转供电	4,257,825.63	927,665.58
北京科利源热电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130,392.23	46,884.10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加工修理	2,765,576.10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245,301,527.79	144,722,341.24
内蒙古京能康巴什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		1,453,959.86
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	38,508,100.21	36,588,107.01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28,594,574.62	2,799,521.90
内蒙古华宁热电有限公司	煤炭	18,436,005.07	
宁夏京能宁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1,892,536.55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煤炭		38,899,269.48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甲醇	273,794.49	
河北涿州京源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煤炭	3,099,694.60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转供电	101,064.31	
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劳务	10,604.63	
北京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转供电	137,768.62	
北京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综合劳务	37,108.9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2,281,329.70	2,281,329.70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3,800,540.95	4,172,355.61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房屋		1,441,441.4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0	2018.9.14	2025.9.13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100,000.00	2017.12.14	2018.12.13	公司 2017 年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协议, 借入资金 6,010 万元, 期限 1 年, 年利率为 4.35%。2018 年公司向京煤集团支付委托贷款利息合计为 2,512,680.83 元, 本金于 2018 年归还。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10	2018.1.9	公司 2017 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 借入资金 2 亿元, 上期还款 1 亿元, 本期期末 1 亿元, 年利率为 4.35%, 2018 年贷款利息为 96,666.66 元, 本金于 2018 年归还。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8.11.8	2019.2.7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 借入资金 6 千万, 年利率 4.35%, 2018 年贷款利息为 137,750.00 元, 本金于 2018 年归还。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11.8	2019.2.7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 借入资金 4 千万, 年利率 4.35%, 2018 年贷款利息为 261,000.00 元。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12.3	2018.12.17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 借入资金 2 亿元, 年利率 4.785%, 2018 年贷款利息为 372,166.67 元。本金于 2018 年归还。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12.21	2019.11.5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 借入资金 4 千万元, 年利率 4.785%, 2018 年贷款利息为 58,483.33 元。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12.25	2018.12.31	子公司鄂尔多斯市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2018 年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贷款协议, 借入资金 1 亿元, 年利率 4.785%, 2018 年贷款利息为 26,583.33 元, 本金于 2018 年归还。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94.12	815.0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 与其进行金融合作, 按照其提供的服务, 服务内容可能包括: 存款业务、发放贷款、转账结算服务、财务和融资顾问等其他金融服务。提供服务的收费标准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本公司 2018 年末在京能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60,492,590.21 美元, 2018 年利息收入为 4,969,982.08 元, 公司与京能财务公司贷款业务情况见“(4) 关联方资金拆借”。2018 年末,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发行的债券 4 亿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6,985,386.10	349,269.31		
应收账款	内蒙古华宁热电有限公司	10,380,001.53	519,000.08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宁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5,343,463.30	767,173.17		
应收账款	首钢集团有限公司	11,867,853.39	118,678.53	29,367,853.39	1,468,392.67
应收账款	内蒙古京隆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7,545,701.61	3,377,285.08	40,297,927.89	2,014,896.39
其他应收款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公司	714,300.00	714,300.00	714,300.00	714,3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北京矿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234,212.85	26,017,726.59
应付账款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含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59,491.42	1,454,937.32
应付账款	北京科利源热电有限公司	21,996,769.91	
预收款项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3,198.40	
预收款项	内蒙古京能盛乐热电有限公司		10,559,101.25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81,870.65	3,433,798.85
其他应付款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7,644,659.59	73,181,804.59

短期借款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100,000.00
短期借款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利息	京能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1,65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公司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2016 年与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 500,000,000.00 元的售后租回业务的融资租赁合同，相关内容见附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7,999,671.6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27,999,671.68

2019年4月19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二十二次会议，批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227,999,671.68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4月19日决议通过，本公司将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以下为所涉及的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2) 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2018年10月24日，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协议约定京煤集团将其持有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持股数747,564,711股,持股比例62.297%）无偿划转给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京煤集团系京能集团的全资子公司），2018年12月26日上述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豁免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要约收购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2019年1月11日，相关股份过户登记完成，至此，公司的母公司由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不变，仍为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 2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 2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煤炭分部、化工分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经营产品的所属行业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煤炭、煤制甲醇。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煤炭分部	化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5,113,028,507.77	900,879,369.62	252,931,993.02	5,760,975,884.37
主营业务成本	2,199,285,284.95	689,470,374.35	252,931,993.02	2,635,823,666.28
资产总额	20,106,874,797.77	3,645,950,841.09	2,950,796,810.95	20,802,028,827.91
负债总额	7,477,852,263.01	2,386,612,685.34	1,788,296,810.95	8,076,168,137.40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租赁**(1) 融资租赁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项 目	初始金额(元)	年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本年分摊数(元)	其他减少
售后租回业务	75,896,458.35	21,359,531.26	46,307,490.81	24,947,959.55	
合 计	75,896,458.35	21,359,531.26	46,307,490.81	24,947,959.55	

(2) 融资租赁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元)
1年以内(含1年)	416,994,444.44
合 计	416,994,444.44

(3) 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

本公司 2016 年与狮桥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签订 500,000,000.00 元的售后租回业务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如下：①售后租回合同约定合同年利率为 4.75%。根据合同约定，如遇同期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调整，本合同贷款利率相应调整。②本融资租赁合同由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共同承租人，承担连带责任。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5,964,030.27	550,303,183.97
应收账款	15,772,016.81	48,155,082.04
合计	221,736,047.08	598,458,266.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7,964,030.27	336,303,183.97
商业承兑票据	8,000,000.00	214,000,000.00
合计	205,964,030.27	550,303,183.97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500,000.00
合计	16,50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540,650.79	
合计	3,540,650.79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390,523.70	100.00	1,618,506.89	9.31	15,772,016.81	50,689,560.04	100.00	2,534,478.00	5.00	48,155,082.04
合计	17,390,523.70	/	1,618,506.89	/	15,772,016.81	50,689,560.04	/	2,534,478.00	/	48,155,082.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410,909.63	120,545.48	5.00
1 年以内小计	2,410,909.63	120,545.48	5.00
1 至 2 年	14,979,614.07	1,497,961.41	10.00
合计	17,390,523.70	1,618,506.8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915,971.1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7,277,318.07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610,869.59 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503,844,445.62	4,041,520,748.80
合计	3,503,844,445.62	4,041,520,748.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03,982,101.31	99.98	137,655.69	0.00	3,503,844,445.62	4,041,681,421.17	99.98	160,672.37	0.02	4,041,520,748.8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14,300.00	0.02	714,300.00	100.00		714,300.00	0.02	714,300.00	100.00	
合计	3,504,696,401.31	/	851,955.69	/	3,503,844,445.62	4,042,395,721.17	/	874,972.37	/	4,041,520,748.8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23,113.65	136,155.69	5.00
1 年以内小计	2,723,113.65	136,155.69	5.00
2 至 3 年	5,000.00	1,500.00	30.00
合计	2,728,113.65	137,655.6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押金	482,729.05	1,342,416.34
应收往来款	3,503,991,287.66	4,039,701,123.20
应收其他款	222,384.60	1,352,181.63
合计	3,504,696,401.31	4,042,395,721.1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016.68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鄂尔多斯市昊华红庆梁矿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80,346,782.91	3 年以内	50.80	
鄂尔多斯市昊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49,000,000.00	2 以内	38.49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0,000,000.00	2 以内	7.70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49,438,275.42	5 年以内及以上	1.41	
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52,301,421.00	1 年以内	1.49	
合计	/	3,501,086,479.33	/	99.9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174,353,938.29	250,094,133.17	7,924,259,805.12	7,252,141,402.78	250,094,133.17	7,002,047,269.6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389,707.23	8,389,707.23		8,389,707.23	8,389,707.23	
合计	8,182,743,645.52	258,483,840.40	7,924,259,805.12	7,260,531,110.01	258,483,840.40	7,002,047,269.6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昊华鑫达商贸有限公司	9,146,440.42		9,146,440.42	

鄂尔多斯市吴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00		1,600,000,000.00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物流有限公司	184,198,000.00		184,198,000.00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87,203,920.00	381,000,000.00	1,868,203,920.00	
吴华能源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581,634,654.21	128,094,077.31	709,728,731.52	250,094,133.17
鄂尔多斯市吴华国泰化工有限公司	762,500,000.00	400,000,000.00	1,162,500,000.00	
鄂尔多斯市京东方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627,458,388.15		2,627,458,388.15	
鄂尔多斯市京煤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118,458.20	13,118,458.20	
合计	7,252,141,402.78	922,212,535.51	8,174,353,938.29	250,094,133.1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呼伦贝尔太伟矿业有限公司	8,389,707.23									8,389,707.23	8,389,707.23
小计	8,389,707.23									8,389,707.23	8,389,707.23
合计	8,389,707.23									8,389,707.23	8,389,707.2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04,997,319.77	857,423,256.27	2,215,043,910.97	1,098,601,104.00
其他业务	40,207,962.70	11,467,994.06	24,258,566.13	12,840,330.28
合计	2,245,205,282.47	868,891,250.33	2,239,302,477.10	1,111,441,434.2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0,824,052.22	264,742,880.1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398.4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60,824,052.22	264,717,481.6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239,009.4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448,999.9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25,831,765.95	去产能人员安置支出去产能人员安置支出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993,331.7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4,035,377.35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906,703.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50,247.50	
所得税影响额	23,197,234.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8,302,568.40	
合计	-66,054,856.76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9	0.60	0.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14	0.66	0.6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备查文件目录	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证券部供投资者及有关部门查阅。

董事长：关志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1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